

補

國 際 週 報

元 仲 野

中 華 郵 政 特 准 掛 號 認 爲 新 聞 紙 類

第 一 十 卷 第 一 十 一 期

時 事 短 評

有吉公使返國致詞..... (大經)

奧匈保三國要求重整軍備..... (宏基)

德國中央集權制之確立..... 厲鼎立

美國空軍之權威..... 任若儂

中東路非法讓渡協定全文..... 周 琛

偽滿接受中東路與委任經營..... 蔡于游

國 際 時 事

斯特萊薩三強會議

國聯行政院非常會議

世界各國軍事雜訊

意阿爭端和平消息

法俄協定之英法見解

美國再行提高銀價

世界經濟消息拾零

中東路非法成交後之近訊

中英組演緬勸界委員會

日本駐華總領事會議結束

美洲二十一國簽定多邊公約



民 國 二 十 四 年 四 月 廿 四 日 出 版

國 際 週 報 社
通 信 處 南 京 湖 南 路 十 八 號
電 話 一 三 八 八 四

緊要啓事

本社刊行國際週報，將近三載，除去歲派人在京滬杭一帶從事推廣早已聲明取銷外，從未派人在遠道設有代訂處所；乃近來迭據湘鄂贛各省報告，竟有人藉名招謠撞騙，實屬不法已極！嗣後如遇此類事實發生，敬祈各方共同注意，扭送官廳法辦，以儆刁頑，是所至禱。又愛讀本刊諸君，并希逕向本社訂閱爲荷。

時事短評

有吉公使返國致詞

(大經)

日本公使有吉十五日謁吾國外交部汪部長辭行，搭二十日上海發龍田丸，就返國之途。外交使臣之歸國，本屬常見之事；而中日僅隔衣帶水，舟車便利，更應往返頻繁，故從來其事未多足紀。但有吉公使者番返東京，意義重大，與從來不同，是以作者不能不致一詞。

中日國際，九一八事件之後，怒目相向，按劍相視，實已無外交可言，日本以不宣而戰，固執焦土外交之政策，吾國以長期抵抗，勉為忍辱負重，應付。兩國公使雖互相派遣，駐在國都，日惟傳遞抗議，準備下旗回國而已。日本公使駐在吾國，既無益於中日之國交，吾國國民早已淡焉忘之。但自日本外務大臣廣田議會演說，宣佈對華外交之態度，吾國汪部長在中政會之陳述，復傳聞於中外報章，中日外交常軌之恢復，遂成爲世人注目之的。日本駐華公使將改其昔日面目，爲中日國交，闢一新途徑，以謀

東亞和平，而冀赴共存共榮之域，當不僅爲日本口惠而諾，亦實爲吾國共相期許。吾人於有吉公使成行之夕，知其歸國報告之中，當於吾國國情，予以正當之解釋，建立兩國之新諒解，故於其行，不能無送別之詞。

日本派駐吾國各地總領事在有吉公使尚未歸國之先，集會上海，報告吾國各地取締排日情形，並由最近歸任橫竹商務官宣布中日提携具體方案。提携方案，尙未公布，以供吾國共同研究，使舉提携之實；而總領事報告各地排日情形，有吉公使則認爲滿意。吾人於此，誠有不能已於言者：吾國工業發達不如人，日用必需之生產品乃不能不仰給於人，日本近年產業發達，以其剩餘生產，供給吾國市場，吾國與其購用歐美遠地高價之貨品，不若取諸近鄰之日本，耗費既少，省時又多，但吾國國民竟乃捨日貨而不取，必有激於義憤之情者，可以斷言；日人屢以己國國民

能愛國，傲然宣傳於世，而吾國民愛國觀念之涵養，縱有取於總理世界大同之精義，未許過於狹隘，然愛吾國宗邦，人同此心，心同此理，日人視吾國排貨風潮之膨脹，乃一口咬定出於政府黨部之指示，則未免昧於知己彼之義矣；近年以來，日本以王道政治之宣傳，而求亞洲民族之團結，是非成敗，吾固不欲言，惟王道之義，出自儒家，儒家之道，以恕爲尚，余更於有吉公使歸國之夕，不能不進一解。

中日同文同種，經濟條件又應互相爲利，宜蠲舊恨，重溫新交，當自兩國新諒解始，有如上述，惟此僅以中日關係言之。但遠東國際利害之關係，構成太平洋嚴重之形態，又皆以中日關係爲其基調，請更就此，一闡論之！

遠東市場之分割，自滿熱四省，日本據爲勢力範圍以後，均勢之局既破，門戶開放機會均等政策，搖搖欲墜。英國軍事預算之增加，與夫新加坡軍港之提前完成，美國海軍飛機之擴張，以及太平洋島嶼工程之着手佈置，遂使吾人對於太平洋軍事消息之險惡，爲之心驚神駭。最近英國努力於歐洲和平運動，與法意沆瀣一氣，抑制德國，與

向者所爲，大相逕庭，而對法俄同盟，且又宣明贊成態度，其意未始不顧及遠東之一角，而下議院對中日經濟提携之論辯，報紙紀載，連篇累幅，英人視太平洋之形勢，惶惑疑慮之情，更可想見。美國自經濟恐慌以來，提高物價，救濟失業，未暇致力外事，然遠東市場之衰退，不啻國內失業問題之直接原因，美人之智，寧難明如觀火，最近滿洲煤油專賣問題，抗議再四，亦可明其用意所在。外電所載，歐洲德國違約行動以來，美國參議院提議禁止歐洲各國在美國市場舉債，以防捲入漩渦，目光灼灼，未始不注在太平洋將來之事變。日人昔視滿蒙爲生命線，恐今則進一步，視控制中國，爲大陸政策之生命線，設使外交常軌之恢復，中日經濟之提携，更循此途而猛進，必使中日兩國之新諒解，破壞無遺，而英美之惶慮疑惑，由是亦益深刻。有吉公使身處顛簸搖曳之海洋大舟上，亦將有感於太平洋政治風波之動蕩，彷彿似之乎？此則於有吉公使之行，又不能不別進一解矣。

奧匈保三國要求重整軍備

(宏基)

奧匈保三國鑑於德意志不顧一切的整軍經武，遂亦準備向協商國請求允許他們增加足以自衛的武力。據最近所得的消息，維也納政府於本月四日發表內閣決議公報稱：

奧國已準備效法德國，廢棄凡爾賽和約的軍備限制。匈牙利之貢博斯總理於上月廿六日在選區集會演說：謂匈牙利為國聯會員國之一，即擬向協商國要求軍備平等權利。至保加利亞當局，雖具同樣的意思，而未有明顯的表示，但保國係同時與奧匈一樣的解除軍備，若奧匈兩國能擺脫凡爾賽和約的拘束，則保國提出要求，諒不至受各國的歧視。

我們要探討奧匈保三國請求重整軍備的問題，須先要明瞭他們過去的略歷和目前的處境。現在我們所稱的奧匈兩國，在歐戰前，原係一個很大的奧匈帝國。迨戰後聖澤門和約成立時，這個很大的帝國，就成為歷史上的名詞了。他的領土被戰勝國割得四分五裂，匈牙利成為完全獨立的國家，且非經國聯執行部的許可，奧國不得歸併德國。

這個很大的帝國，可謂受了萬劫不復的重創。至保加利亞在大戰未分勝負前，就向協商國表示屈服。所有三國的軍備，均被戰勝國限制得不可再限制了。

韶光荏苒，距大戰時，忽忽又十餘年，圖霸歐陸的國家，已由日耳曼民族移到拉丁民族身上了。這疆域很小而軍備又不足自衛的奧匈保三國，在法意兩強爭霸的局勢之下，難免不為他們勢力所左右，所以在三國中，除保加利亞投入意國胸懷外，奧匈兩國實無日不在這兩強勢力折衝之下討生活，其處境之困難與所感之痛苦，非身臨其境的人，實不能道其萬一。但是自洛桑會議德國解除賠款以來，歐洲的大局，已有顯著的變動，兼以國社黨獨攬德國大政，除鴉強項的日耳曼民族，又漸次的擡頭，奧匈保三國，尤其是奧國，竟無日不受德國國社黨的威脅和壓迫。本來奧國亦係日耳曼民族所組成的國家，在同種同文的感情之下，奧國民眾皆欲與德國合併，以解除目前的困難，而謀將來的出路。但奧政府固有和約的束縛，復不敢得罪英

法意三強，總是壓制國內的輿論及取締國社黨的暴動，以免踏前次大戰的覆轍，毀滅僅有的疆土，釀成亡國的慘禍。然德國國社黨的邁進政策，並未因上述的困難情形而畏縮，反而變本加厲，決心從事武力的解決，這看德政府歷次拒絕簽訂東歐公約和羅馬倫敦兩協定的其他原則，及最近頒佈恢復兵役制的法律，我們就知道德國併奧的野心，實不能以理論來壓制了。德國這種堅強的決心和行動，不僅奧匈保三國恐惶國防安全的岌岌可危，就是英法意三強亦同時感到威脅。近年來英所唱議的萊茵河畔國防論，法所申訴的安全保障，意所堅持的維持奧國獨立，就可知他們的目標都集中於德國身上。以故在斯特里薩會議和國聯行政院非常會議，三強因利害相同，一概捐除私見，集中整個的力量應付德國，並主張武裝奧匈保三國，以增強反德的陣綫。

但奧匈保三國的請求改變軍制，雖得着英法意三強的

同情，而小協約國與巴爾幹協約國，難免不無疑慮，這在斯特里薩會議中，捷克代表小協約國提議，於彼等同意奧匈保增軍前，應獲得安全的保障，這短短幾句話，就可完全曝露出他們心中的不安了。嗣經法外長賴伐爾在日內瓦解釋三強會議時對於處理奧匈保增軍的意義後，這些素稱法國的衛星國的疑忌，始克雲消雨散。

總上所述，奧匈保三國要求重置軍備，在這錯縱複雜的國際情勢之下，似乎已得到一線解放的曙光。但我們要明白協商國之所以贊成奧匈保恢復兵制，完全係受德意志不顧一切的擴軍的反響，亦即所謂增強反德陣綫的結果。如德國對於擴軍的決心能堅持下去，則奧匈保的增軍，自然亦不成問題。現德國擴軍已成爲很明顯的事實，我們只看此次國聯行政院非常會議的結果，是否感着同處理滿洲事件一樣的困難和束手，那我們就可預測奧匈保三國要求重置軍備的前途了。

德國廢棄傳統之聯邦制確立中央集權制

厲鼎立譯

一 廢棄聯邦制

奈基斯黨(Nazis)自一九三三年一月掌握德國政權以來，漸謀實現中央集權制，在薩爾投票獲得勝利以後，鼓其餘勇，一舉而確立中央集權制，一月二十四日政府即承認內政部長佛利克的提案——國家知事法，自治體制法，有關國家所接受司法權之第三次法——決定中央集權制之基礎，於三十日——革命紀念日——公布。

上述三法為德國國家組織之改造，根據第一項國家知事法(Kreisstaatsaufgesetz)，國家知事將來可以率領州政府，其地位與普魯士州知事同。第二項自治體制法(Die neue deutsche Gemeindeordnung)，為歷來之聯邦法基礎上樹立新的原則，使奈基斯黨於自治體行政上，更可伸張其勢力。

第三項有關國家所接受司法權之第三次法(Das dritte Gesetz zurübernahme der Rechtspflege auf das Reich)，即今後聯邦司法行政權皆屬於國家司法部長，

國家繼承一切權限，權利，義務，司法官廳及其官吏，國家無異為全體司法權之維持者。

德國中央集權制，為俾士麥所未完成之大業，今於希特勒之手造成，廢棄帝政時代以來之傳統聯邦制，將習俗與歷史相異之各州，直屬於柏林政府統治之下。

二 韋馬憲法之解釋

根據一九一九年八月十一日之韋馬憲法，大概可知「國家的「統合主義」(Unitarismus)之基本精神，但「聯邦國家」，尚含有諸多一地方分權主義」之性質。德意志帝國本由二十二聯邦王侯國及三自由市聯合而成的，及德帝(Kaiser)退位，彼等王侯同時或根據自由意志或用強制力以統治彼等之國家，其所留下之遺跡即為「聯邦」。「聯邦」之立法，司法，及行政，處於國家之下位，且受國家之監督，國家行政之責任完全成為國家之宗主權，但得任各聯邦有採取獨立行動之餘地，即第十七條第一項載「各聯邦國家必有其自由國之憲法，且人民之一般平等及

直接秘密選舉之投票，根據比例選舉制，由「國家」男女選舉之。關於其他財政，立法，司法及行政，「國家」之監督權，亦受相當限制。

再根據韋馬憲法之規定，「聯邦」實為一國家，第一條第二項載有「國家權力本之於民」，「國家」之國權委之于「國家」之人民，各個國家之權力，委之于各個「聯邦」之人民。此外第十八條更載明「聯邦」有完全之「領土權」(Gebietshoheit)，第二條亦規定「國家領土為由德意志聯邦領土而成者」。從憲法所規定觀之，「聯邦」實為堂堂的國家……，不祇為自治制之郡縣而已。

不生動力

二話



然今之奈基斯之天下，則大變矣。

六

例如尼哥那伊(奈基斯黨中最果敢者)於其著述中，解釋一九三四年一月之「國家改革法」，力言「韋馬憲法之法律精神，已不能為標準，因現在國粹社會主義之新精神，已超越此憲法之舊精神，今後一切法律必須根據國民社會主義之精神新加解釋。」

奈基斯黨本此精神，已着手剝奪聯邦之國家權，但因國情之複雜，德國尚難實行中央集權，即各聯邦握有國家憲法所規定之權力，雖中央政府之命令亦不能充分施行。奈基斯黨今縱掌握政權，如查果遜等州必不致即服希

特勒之統治，故欲舉國奈基斯化，頗不易得。然政府自獲得政權後，於一九三三年四月七日，即澈底實行中央集權之第一步，公布聯邦統制令，各聯邦知事由大總統任命之，知事承希特勒司令之命監督各聯邦政治，實行奈基斯主義。國家知事對於聯邦有絕大之權限，為實現其職務計，可任免聯邦政府之首腦部，解散聯邦議會，選舉，執行聯邦法律及其他聯邦之重要事務，且聯邦政府之首腦部不得有不信任之決議，由此可知國家知事可隨意之所欲，處理聯邦政治。又明白規定知事由中央政府任命，受中央政府指示以執行職務，此已由帝國議會欣然接受。

三、國家知事之權限

根據一九三三年四月九日之憲法，任命州知事，知事直接受希特勒總統之政治指導，且賦與知事任命各州政府總督之權。總統對於普魯士自己直接統制之，各州議會亦隨德意志國會之解散而於一九三三年十月十四日解散了，且不得再行召集。

議會一月三十日所決之國家組織法，第一條規定廢止聯邦，第二條亦規定各州之主權歸于德意志國家，各州政

府屬於德意志政府統治之下。

廢止歷來各州對中央之代表機關（州參議院），同時將司法權及教育行政漸次歸還中央政府，且取消德國國民對於各部之國籍，唯保留德國國籍。

中央集權制之行政，此時即已具其端倪，至于一月三十日所公布之「國家知事法」及「國家改革法」其中規定「總統得委任州知事管理聯邦政府」，此雖為擴大知事權限之條項，但事實上僅為承認現實之事態而已。

「國家知事法」可謂為奈基斯中央集權之完成，其中主要事項，一月三十日「帝國法律新聞」，記載三項如左：

- 一、劃分全國為若干行政區域
 - 二、各州設置知事
 - 三、知事掌握州內行政之全權。
- 今述其大概如下：

國家知事 (Reichsstatthalter) 於其管轄區域為國家政府之常務代表，其任務為力謀實現黨魁及國家首相所確立之政策。

國家知事精通司法及州官廳之一切事務，指導適當之要點及適宜之處置，若遇危險及滯澀發生時，彼有臨機處置之權能。

知事更握有新的權限，即規定黨首及國家首相得委任知事管理州政府，且知事此時亦得委任國家政府之閣員代自己之權限。

此時黨首及國家首相因國家知事之提議，任命國家政府之大臣為代理知事，且得罷免之。發布恩赦令者為黨首及國家首相，恩赦之實行由法律規定，得委託他人。

黨首及國家首相得任命知事，且得隨時罷免之，惟普魯士州，因黨首及國家首相執行知事之權能，故彼可委任普魯士州政府代行其權。

普魯士州之此種特點，至今未變，如普魯士州首相卑爾曼·開利果自居其位，執行黨之威令，此為眾人皆知之事。今此種「新知事法」將適用於普魯士以外各州，使州知事之權與歷來之各聯邦同等，代表中央政府內政部長，長治各州，此與歷來普魯士首相一樣，將受同一之待遇。德國新聞亦載知事之權限若更加擴張，則「知事有州政府

首領之權限與否，祇為時間問題」。

當適用「國家知事法」時，將國家劃為多少行政區域？雖有各種謠傳，但尚未見最後之決定。佛利克內政部長曾言將來分為二十部分，但現在祇分為十六聯邦，三十四郡，由此可知領域問題，尚在慎重審議中，惟有薩爾地方劃為一郡，此已正式公佈之。

當公布此種新法令時，內閣書記官長梅德里斯發表意見如下：

「新國家知事法可注目之點，即歷來所發布之許多同位法，皆遭廢棄，而實際上於同一機能之中央機關及下級行政機關間設一媒介物。知事因此成為州政府之指導者，使國家與聯邦之二元的關係先行取消。」

四 自治體制法之內容

奈基斯政府對各聯邦急謀中央集權，且對市鎮村之地方自治團體亦欲統制之。對於自治團體雖未另行公布剝奪自治權之法律，但自掌握政權以來，各鎮村之首腦部皆為奈基斯黨獨占之，且彼等皆受奈基斯中央政府之命，故事實上之中央集權已在此等自治團體之上矣。其中如巴甫爾

哥，布來梅，留卑果，答西此等所謂自由都會皆與聯邦同樣，呈一國家制象，其市首腦部爲奈基斯黨獨占自是意中事。

言及「自治體制」實無新奇之處，僅爲事實之法律化而已，且聞公布此種法律，人員並無更動。

「自治體制」爲奈基斯黨對於自治體之最初統制令，內容頗爲廣泛，全體分爲八章，百二十三條，其意義由起草者休達因氏說明如下：

「德意志自治體制，先由黨與國家之緊密提攜，發揮其最大機能，同時不違背自治精神，援助國家目的之完成。即富有舉國一致及民族意識之國民，認團體之運命重於個人之運命，認全體之利益先於個人之利益，在民族最優者統治之下方能造成真的國民團體——讓成國民真正相互依存之感情。德意志自治體爲國民社會主義國家之基本法，欲改進帝國惟在此種基礎上方有可能。」

該法第一章即規定「自治體制之基礎」，認自治體之本身責任爲公共領域之統治團體，故其活動必須符合一切法律及國家統治之目的，自治體領域內之施政，皆爲自治

體本身之責任，且法令若有規定時，亦須遵守國家命令，代行國家之事務。反之，若對自治體加以法律干涉，亦祇限於法律所明定者。自治體若得各監督官廳之許可，能發布法令大綱，且自治體之範圍乃以人民居住之地域爲基本，故其充分活動之範圍不可不有限制，至國家則一方面有監督自治體之權，他方面又保護自治體之權利，輔翼其義務之完成。

第二條規定「名稱與徽章」，「都市」一語爲踏襲歷來法定之名稱，但國家知事若諮詢自治體後得變更名稱。自治體須自定印章，若踏襲過去之紋章或章旗亦可，知事可准許自治體有自定紋章或章旗之權，且變更現在之紋章及章旗亦可。

第三條規定「自治體之範圍」，自治體根據現行法有同樣之地域，但於安寧有不便利時亦可變更劃境界線。此種自治體領域之變化須諮詢州後，由國家知事發表之。

第四條規定「住民與市民」，及規定住民與市民之權利義務。住民者乃居住于自治體內之人，市民者乃指享有市民權者。自治體之住民根據現行規定有利用州的公共設

施之權利，他方面亦負自治體負擔之義務。自治體當有緊急事時，根據法令取得監督官廳之同意，得施設水道、水溝、清掃道路等民衆衛生之設施，且此種設施或利用屠畜場，得製定規章以行之，違反者有處以罰金之規定，其自治體民衆須在其地居住半年以上，享有市民公民權之二十五歲以上的德意志國民。市民爲一自治體之長，與副市長同受黨及國家之任命。專任市長及專任副市長與住居其地之時間毫無關係（即不須半年以上），就任時卽爲市民；市民權若得監督官廳之同意亦與住居時間無關，而可賦與任何住民，然有一例外，卽兵士不能行使市民權。市民權之消滅乃隨脫離自治體及喪失德意志國民權而消滅。同樣，若其人之德意志國民權由破廉恥而得者或已喪失公民權，其市民權根據自治體法亦有被否認者。

第五條規定「自治體之行政」內分三部，第一部規定「市長與副市長」，市長總攬行政，担負完全責任，且得用「總市長之官號。」

自治體之法令中之最重要者爲三十三條以下之規定，卽爲確保自治體行政與黨之提携，奈基斯黨代表除任免市

長外，常發布主要法令及授與公民權時，必須協助幫辦及州參事會。市長爲主，幫辦輔佐之，第一幫辦在都會可用市長官名，處理市財政之幫辦可用市收入官之官名，其他幫辦可用市委員之官名。

十萬人口以下之州市長及幫辦皆爲名譽職，十萬人口以上之市長及幫辦爲專任者。都會之市長或幫辦爲有新金之專任官，且司法官及行政官皆必爲有能之人物。專任市長及幫辦之地位於就任前必須由州公布之，其候補者中必須加入奈基斯之代表。代表於市委員會及非公開之協議中，推選三名候補者，候補者可直接將提案交監督官廳，其提案者若無異議時，自治體亦任命彼爲候補者，自治體委員會之任務爲確定「住居」間所受政治之結果，輔佐市長，促其採取一般理解之方策。担任實行都市自治體委員會之事務者爲主任委員，自治體委員人數，十萬人口以下之處規定十二人，十萬人口以上之州二十四人，都市三十六人。

奈基斯代表不爲自治體之委員，彼爲市長之顧問以參加自治體委員會，但其參加亦祇限于討論關於法律之問題

。自治體委員由奈基斯代表授以六年之任期，至于市長諮問自治體委員之事項則由憲法規定之。

同法第六章規定「自治體經濟」管理自治體財產（第一條）規定以最少之費用，獲得最大之利潤等。

第七條規定「監督」，內政部為最高監督官廳，由內政部長規定何種官廳為上級監督官廳，何為監督官廳。監督官廳如認市長命令違背現行法及有害于國家統治時得中止其實行，如在進行中得要求其恢復舊態，債權者因一州不履行債務，將強制執行時，必須得監督官廳之許可，此時不問物權之存在與否，且對州財產不能採取破產手續。第八章為重要規定，即內政部長得將知事職務之事，命下級官廳行之。

知事之職分，依普魯士之情形，知事可認為聯邦政府之首腦部。

奈基斯所謂「以黨治國」之「自治制法」，規定極為明細，即黨之影響，經總統代位官盧道爾夫·海斯所任命之「奈基斯代表」，直接普及于都市與自治團體。「奈基斯代表」常不委任「郡司令」充任，有時其最有力之候補

者為「地區司令」，德國新聞報紙曾提議宜從當事者中，適當選舉之，方為最良之策。

最後之百二十二條，附言本法不適用於柏林。

樞密顧問葛爾托當發佈此法令時，發表意見如下：「發布自治體制，從改革國家組織上觀之，極堪慶幸，即歷來「普洛伊生」與中央政府之關係，已及于自治體，國粹社會主義國家不實行黨爭及多數表決之政治，惟受總統之指導。自治體之指導者，担負完全責任，且以權威實施政務。彼此皆以同志親愛之心担任事務，輔佐自治委員會首腦部。至于統制自治行政今已不由自治體擔任，而移交國家之手，但此種制度若尚有改善之餘地時，更可派遣國家委員研究之。」

關於財政，不問為奈基斯之黨內黨外，將來皆宜充分注意，且自治體之併合或聯絡，將來擬製定特別法以處理之，至于柏林因其為大都市及首都，將來亦擬施行特別法。」

五 聯邦司法權移交國家

國家監督行政，已擴大至極廣汎之範圍。

根據韋馬憲法，國家之立法範圍已見有極端中央集權之傾向，關於外交政策及國防事件皆屬國家之專權，且廢止帝政時代聯邦特別軍隊之傳統權，各聯邦之軍備制度亦經停止，祇保留統一德意志共和國之「國防軍」及「陸軍部」。再關稅郵政，電信及電話之制度，亦直屬國家，至河川運河交通之組織，亦脫離聯邦關係而統一於國家，由此可知立法一事已經中央集權化。

憲法對於司法方面之規定，為聯邦計，明訂裁判官之獨立及其終身職位之保障，所以裁判以聯邦之名義處理之，至于國家之司法權則祇有設立國立裁判所及行政裁判所之計劃，且此時固有之司法事務，聯邦尚保留自身之權限。

然自希特勒上臺以來，德意志之司法界如立于雷雨之中，彼對於全部司法機構，樹立「更新」之大計劃，努力實行之。故不僅法律自身根本動搖，即裁判機構亦然，以致歷來安靜之司法界，今未有不受希特勒政治之影響者。

國家以第一次及第二次法律，屢次剝奪聯邦之立法權，今之第三次法律，將已完成統一工作。即以「有關國家

接受司法權之第三次法律」，使德國司法界發生如下之中央集權情形：

自一九三五年六月一日後，各聯邦之司法官廳皆成為國家司法官廳，聯邦之官吏亦直接為國家之官吏，官廳之勞動者及雇員亦皆編入國家，聯邦司法行政之經費由國庫負擔，同時國家繼承與聯邦司法行政有關係之財產。當國家官廳法未完全施行時，聯邦法律尚暫時有效，尤以懲戒裁判所仍任其存在，且歷來司法官廳與其他官廳等（例如營繕局）之聯絡，尚明確保持之。其中重要之改革，即六十二歲以上之官吏，當聯邦司法權移交國家時，探調任之形式，予以空銜，命其休職，此事由官方說明，因老朽官吏，不如年輕官吏之熟悉新的行政規定。再有所謂動議權亦于一九三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取消之，於是裁判不用聯邦名義，而用德意志名義行之。

同時裁判所之內容亦為之一變——裁判所有真正之獨立地位，除法律以外，任何人之意志皆不能動搖之，但此並非謂一切裁判所必須因于舊式模型中，實因民族共同之意志不斷向前發展，所以裁判所必須以現在有生靈之民族

美國空軍之權威

任若儂譯

今日美空軍究處於何等地位？大戰時美國空軍駐於法境，雖事實上極爲緊要，但其實力則非常薄弱。一九二四年美陸軍總長曾呈報總統謂美國飛機百分之八十不適於作戰。至一九三四年組織一特別研究委員會，該會會長爲培克 Newton D. Baker，彼主張以充分之財政，促成十年計劃之發展，然後始能改變美空軍之情形。

近世紀飛機已成爲戰爭之重要工具。一九一四年前，空軍爲臨時所編制，致不能視爲基本作戰隊，且有時或根本無效。至大戰時，對於此種新發明物，因急需應用之故，竭力鼓勵。彼時德機第一次自卽納斐爾地方 Lunenburg 投擲炸彈，及英機以重要消息報告本國長官，致使空軍於作戰上，成爲重要之部分。

他如觀察砲火之方向，調查軍隊之行動與集合，毀壞重要之橋樑及鐵路，均賴空軍爲之。故空軍漸成軍隊戰爭上之重要工具矣。

一九一九年關於空軍效力之最高權，有二學派爭辯甚

烈。一派以飛機爲作戰上特殊之工具，如英國軍隊中之福洛 [Fulton] 將軍以爲如欲戰爭勝利，即須破壞敵國後方之安全，並以長射距砲擊敵國人民之中心區及工業區。

該派在美國亦頗得密爾 Mitchell 將軍之贊同，蓋彼亦主張航空者應異於其他軍隊，如享有特殊之薪金及服裝，始與政府他種軍隊有分別之處。該派又謂飛機更能突然而來，轟擊戰艦沉沒，完全毀滅海軍之勢力。而於激烈情形下，如英人之想像，謂飛行者可戴防毒面具飛至倫敦散佈毒氣，則可使英國之議會立即毀滅。美國陸軍總長對於敵機可由歐洲飛至 St. Louis, Mo.，亦具同一可怖之心理。

反對派之爭辯，謂空軍爲國防普通計劃之一部，更引證潘興 Pershing 將軍後來之報告，以爲重要之證據。茲略述如下『當世界大戰時，關於飛行者破壞敵國城市及設備，當得有良好之信譽，但於戰後調查大多情形證明此種報告爲不確實。』該派主張培植飛行人員及利用飛機之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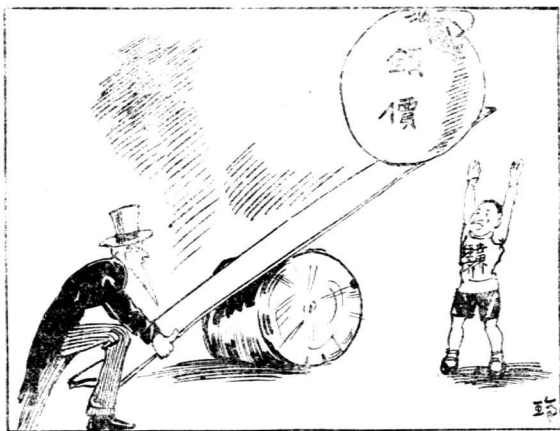
度與效力。但飛機仍賴陸上供給其需要之補助物。此項補助物，亦須為國家實際上所佔有，蓋與軍事上頗有重大之關係。

一九三四年培克委員會之報告，對於歷來理論上所討論者，頗為不滿。但謂歸納各人所爭辯之意見，以防禦之說，則為一致。委員會並悉今日指揮軍隊者，已同情於空軍之組織，如議會有充分財政之給與，將來空軍定有更大之希望。

一九二三年美國航空事業，不論在軍事上，商業上，均覺非常衰敗。當時又為聯邦政府理財之開始時期。陸軍總長呈報總統謂，現有之軍費不足分配以造飛機之用，而此事振興，實賴財政之助力。同時軍部參謀處作戰計劃處處長威而斯 Brant H. Wells 將軍，亦鼓吹甚

力。嗣後即成立航空服務會，該會會長賴西脫 Dwight Morrow 彼曾主張十年計劃，航空官員於密雪爾將軍領導下，須以身貢獻於國家，及以宣傳與教育方法，強迫人民担任，且於雜誌及報章上載有軍事法庭之組織，以爲不服從者之制裁。

一九二六年該會主席爲馬羅 Dwight Morrow，彼僅實行賴西脫計劃之一半，故結果亦不能滿足參謀本部之期望。國會贊成以立法程序通過空軍隊之增加。聯邦政府又從事於郵政旅行之航空事業，及發展軍事航空，更創設製造飛機工廠，結果美國成爲航空事業之領袖。其航行效率之大，與範圍之擴充，及凱洛地方



繼 績 高 抬

訓練衆多飛行員，可使美國航空之將來，定有優良之成績。軍部歷經許多困難，國會方允增募空軍官員，但新添

人員薪金之分配，經濟上仍感不敷。馬克阿托 MacArthur 將軍最初曾謂關於年青及有經驗之軍隊，應加以鼓勵及擴充。故雖於經濟感有困難，空軍隊實有增加之必要。而此輩應募人員之階級及薪金，均由其他軍隊除額所補給。後又謂『我輩惟有自舊部隊派遣人員，携有舊有營部之旗幟，自營部內減少連部，由連部內減少班隊。』參謀部因用此種方法，即增加空軍頗多，如一九二三年為八千五百二十四人，一九三三年即增至一萬三千四百九十七人，當時步兵，砲兵，騎兵則減少甚多。

一九二〇年國會訂有空軍之法律，但在經費方面，則未有明文規定。一九二六年又訂一改良空軍之法律，然該新法律仍未提及經費。培克委員會雖令其屬下之軍隊，須盡力負國防保護之職責，但關於擴大經費，隨處均感有困難。然當海軍存在，而不復製造軍艦，及陸軍裁減時，今日之空軍即佔重要之首席。至於美國民間之航空，亦頗為發達。

一九三三年馬羅委員會之五年計劃，為期已滿，然結果仍未得十分完滿。參謀部後又組織一新委員會，特賴姆

Drum 將軍為該會會長，彼提議組織空軍總司令部及一新計劃，一九三四年復得培克委員會之贊同。但不久國會又發生撥款之問題。一九三四年一月，馬克阿托將軍會向國會議員要求增加原有之經費，而議員乃以軍事事務，諒責於陸軍總長，當時彼之答覆謂『我不願以此特殊之事務，而涉及其他要務之發展。』

一九三四年四月培克委員會始研究此項問題，以及普遍增加軍隊之需要。其報告書之重要點，謂軍隊之缺乏及減少，須由國會負直接責任。並謂軍部受財政限定之束縛，此種限制乃由於預算局所規定，然國會亦有研究及分配之權，故甚盼國會能為美國空軍建一有效之新基礎。

培克委員會之報告謂『美國航空事業，可為世界領導。其商業航空最為發達，海軍航空亦較他國為強，如給以充分之財政，則軍事航空在世界上之地位，可與美海軍並列。』此種言論，未免含糊與籠統，但事實確為如此。設欲保持空軍之勢力，則須隨時均有新式飛機之添置，如今日雖有強盛之勢力，恐將來亦復無補於事，蓋因機件易於損壞，或更有他種機件之新發明也。

近來關於六大強國之空軍勢力，茲約述如下：法國有飛機三千架；俄爲二千八百架；美爲二千四百六十八架；日爲一千六百架；意大利爲一千五百架；英爲一千四百架。但以上之統計，亦不能認爲可靠。如俄已積極準備製造飛機，意亦宣稱將造一千五百架飛機，此種新造者，將爲補充之用。

至於何種飛機，能稱爲今日之優越空軍？以及其效力如何？茲特加以研究。而關於飛機之訓練，則因非純以戰爭爲目的，今暫緩討論。

偵察機在戰爭上之效力最大。此種飛機，飛行較慢，每小時約行一百六十哩，其航行高度爲二萬呎。用以偵察敵軍之集合及行動，指示及認清砲火之方向，以軍隊前線之行動報告於後方司令部。偵察機尚可飛至敵方領土內，偵探重要之消息。彼等之工作，乃爲協助陸軍，故除携有機關砲自衛外，並帶有無線電及攝影機等物。

偵察機飛行較慢，對於抵禦敵機及自衛，至爲遲笨。故有所謂驅逐機，彼能驅逐敵機與保護偵察機，飛行頗速，每小時約行二百三十四哩，凌空高度爲二萬五千呎，派

遣時亦較容易且頗敏捷。其功用爲打擊或損壞敵機，故頗似空中之魚雷艇。

第三種爲戰鬥機，上飛高度較低，速度爲一百七十七哩。能攜六部機關砲，或二十五磅之炸彈，以攻擊地上陸軍，並能破壞軍隊之集中。然携帶之物件不能過重，蓋因有礙其航行速度。戰鬥機並須來往至速，使陸軍驚奇至不可捉摸。

第四種爲轟炸機，凌空高度爲一萬八千尺，每小時航行速度爲一百六十哩，可攜帶大炮及多量汽油，而爲長途飛行之用。彼能毀壞敵國之船舶，砲臺，橋樑，工廠或鐵路之設備。而普通效用，乃爲長距離之飛行。

偵察機隸屬於陸軍，故彼等官員，更須明瞭陸上作戰法，得與陸戰員合作。偵察機實與其他三種不同。其餘三種，不受陸軍之約束，蓋因隨時均在軍隊前方工作，後方築有飛機場，以備飛機驅逐敵機之攻擊，並破壞敵軍之集中，或阻礙其行動，以及必要時更爲重大之襲擊。

軍部爲使現有空軍之編制，不發生任何變更，特於去年夏季發表組織空軍總司令部，由受有相當訓練之空軍官

中東路非法讓渡之協定全文

(載大連英文函報)

周 琛譯

據三月二十三日長春專電，下列中東路讓渡協定

全文，係於是日上午十時後，由該處「滿洲國」外交部正式公佈，其文云：

「滿洲國」與蘇維埃聯邦因欲解決北滿鐵道（即中東路）問題以保遠東和平，已決定締結此項「中東路讓渡協定」契約，並爲此事已指定下列各人爲彼等之全權代表：

代表「滿洲國」政府者

「滿洲國」駐日全權代表陸軍中將丁士源

「滿洲國」外交次長大橋忠一

北滿鐵道（即中東路）理事會顧問烏澤聲 Wu Tze-sheng

sheng

代表蘇聯政府者

蘇聯中委兼駐日大使優列尼夫 (Mr. Constantin Xen

rench)

蘇聯外交委員古達東司長柯察洛夫斯基 (Mr. Kozlovsky)

vsky)

中東路理事會辦克慈尼佐夫 (Mr. Kuznetsov) 以上諸代表已以各人所有之全權互相接洽，並已對於下列條款一一表示同意：

下列條款一一表示同意：

（第一條）蘇聯政府應將彼等所有北滿鐵道上之一切權利，讓渡於「滿洲國」政府，而「滿」政府則應將一百五十兆日元之數付與蘇聯政府。

（第二條）凡蘇聯政府所有北滿權利，應自本協定開始實行，即全數移交於「滿洲國」政府，同時此項北滿鐵道應即歸「滿」政府完全佔有，單獨辦理。

（第三條）凡在北滿鐵道原有主持路政之俄籍高級人員，應日本協定開始實行，即一律解職，並將彼等負責經營之事業，記錄，及一應文書簿據等等，概行移交於本路繼續管理之人。

一、本條所稱北鐵原有之高級人員，係指下列各項人員而言……

（甲）凡屬本路理事會及監事會之人員，（查民國九年

王正廷與加拉亨所訂之中俄協定，本路設理事會為議決機關，置理事十人，由中俄兩國政府各選派五人組織之，以華理事一人為理事長，即督辦，俄理事一人為副理事長，即會辦。又設監事會，以監察五人組織之，額定華二俄三，由兩國政府委派，會長由華監察中擇一任之。

(乙)本路之正副局長。(查中俄協定，本路設局長一人，以俄人充任，副局長二人華俄各一，均由理事會委派，經各該政府核准)

(丙)本路之副處長。(查中俄協定，本路正副處長由理事會委派之，如處長為華人時，須用俄人副之，反是者亦然)

(丁)凡隸屬於本路理事會，監事會，及總局與管理處以下各部分之辦事人員；本路各項差委代辦人員與工程師等；以及各科各股各分局之高級職員顧問等皆在其內。

二、為欲使本路職務得以照常辦理起見，蘇聯政府允將下列是項本路高級俄籍人員，交與新任管理本路者，聽

其擇要聘用，作為顧問，其期以本協定實施後一個月為限

(甲)本路原有局長

(乙)本路局原有總務部部长

(丙)本路局原有機車部部长

(丁)本路局原有財務部部长

(戊)本路局原有營業部部长

三、自本協定實施以後，「滿洲國」政府如對於下列人員中少數或全數，有認為不合用者，俱可隨時免除其職務：

(甲)凡為本路各分局各車站及各貨棧之長者

(乙)凡為本路經營下開各項副業而為其長者：

1. 森林與伐木事業

2. 煤礦

3. 電氣事業

4. 印刷計劃

5. 本路營業部之各項副業

6. 哈爾濱一帶之苗圃與花房

7. 本路道路工程所設之各大工場

8. 洗刷羊毛及利用水力等工廠

9. 哈爾濱之自來水工程

10 汽水工廠

11 鋸木廠

12 大豆油坊

13 溝渠材料工場

14 鐵路大飯店

15 鐵路衛生事業

16 鐵路病院

17 圖書館

18 職工存款處

四、本條第一節所稱之人員，日本協定實施以後一個月之內，得有留住於「滿洲國」並保留彼等鐵路宿舍之權

● 本條第二節所稱之人員，自本協定實施以後兩個月之內，得有留住於「滿洲國」並保留彼等鐵路宿舍之權。

已照本條所載第三節辦法而被免職之人員，得有權領

取自免職日以後一個月之照額俸給；並得有留住於「滿洲國」並保留彼等鐵路宿舍之權，其期亦從免職日起算，以兩個月為限。

(第四條) 北滿鐵道(即中東路)所有一應財產債項，應按照一九三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路開具之表冊，以及本年三月十七與二十一日日本路補開之各項表冊為準，而統歸「滿洲國」政府繼承之；前者曾經蘇聯政府代表團於一九三四年三月二十二日，托日本外相轉交於「滿洲國」政府，後者之備，蓋因第一次表冊內所列財產債項，自經查明具報後，不免又有變動之處，且自一九三四年一月一日以後，更有若干新置之產及新負之債，故復補報以聲明之。

● 惟一九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在北京簽訂「中俄解決懸案大綱協定」中之第九條第四節所載各款，以及同年九月二十日在奉天訂立「奉俄協定」中之第一條第三節所載各款，則彼此認為當仍繼續有效。

(第五條) 蘇聯政府應有維持下列產業之權，俾得以永久免費租借之式，供給哈爾濱蘇聯總領事館之用：

(甲)現為該總領事館佔有之土地與房屋：

地點：金家崗延慶街（譯音）

面積：14,875.52平方公尺

房屋：辦公室，第1049號，2174.90平方公尺

官舍，第1047號，685.37平方公尺

官舍，第1048號，1477.61平方公尺

汽車房及其附屬之屋，第1051號，245.82平方公尺

尺

衛兵室，第1052號，32,90平方公尺

(乙)現為該總領事館職員佔有之土地與房屋：

地點：金家崗海成街（譯音）

面積：10,300平方公尺

房屋：第331號，258,51平方公尺

另有下列之產業，亦當自本協定實施之日起，即以免費及無定期而租借與哈爾濱蘇聯總領事，並當立即撥歸哈爾濱蘇聯市民公團佔有部署，專為下開甲乙兩項之用：

(甲)哈爾濱陶里尙武街（譯音）三十五號北滿鐵道第四學校及其周圍所有一切房屋財產，當歸該公團辦理中小教

育之用。

(乙)哈爾濱陶里開市街金家街（譯音）轉角處33號所屬之地及其原有一切房屋，須作將來開辦醫院之用。

自本協定實施後一個月之內，當從哈爾濱北鐵圖書館中挑選一部分之藏書，以備上述四校之用，此事可經滿州國地方官與哈爾濱蘇聯總領事會同辦理之，選定之書應即移交該校收存。

(第六條)凡經北鐵佔用之產業，有為蘇聯政府認為並非路產，而實屬於政府所有者，以及夫現存蘇聯境內之產業，「滿洲國」政府認為當屬北鐵所有者，現已經兩政府互相聲明放棄，即以在滿者歸滿，在蘇者歸蘇，以後兩政府之任何一方，即不得再向他政府提出，關於該項財產之任何要求。

上述條件並不適用於現存在滿洲里之貝加爾鐵路(Trans-Baikal Rly.)所有房屋等產，以及現存在綏芬河之烏蘇里鐵路(Usuri Rly.)財產，緣此等產業實歸該兩路各自佔用，當在彼等辦理之下，仍為彼等所有之產，不與北鐵相涉。

(第七條) 本協定第一條所稱一百四十兆日元之代價，按照本協定第八條所載各節，此數之中應付現款四十六兆七十萬日元，其餘尚有九十三兆三十萬日元，應由「滿洲國」政府照本協定第九條規定，對於蘇聯定購之貨交付與蘇聯政府時，用劃付貨價之方式分期以付之。

(第八條) 照本協定第七條規定辦法所應支付之現款四十六兆七十萬日元，其中應以二十三兆三十萬日元之數，與本協定簽字時同時付出，是為第一期付款。

其餘尚有二十三兆四十萬日元，連同年息三釐之單利，須由「滿洲國」政府以該政府之庫券方式，交付於蘇聯政府，該項庫券發行之數目，與到期之月日，須照以下所開列者辦理：

第二期付款六百三十七萬六千五百日元，至一九三五年(本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為到期。

第三期付款，六百二十四萬四千八百七十五日元，至一九三六年九月二十三日為到期。

第四期付款，六百一十一萬三千二百五十日元，至一九三七年六月二十三日為到期。

第五期付款，五百九十八萬一千六百二十五日元，至一九三八年三月二十三日為到期。

以上所稱「滿洲國」政府之庫券，須悉依蘇聯政府之規定以發行之，並須與本協定簽字時，同時由「滿」政府之代表，交付於蘇聯政府之代表，至將來此券到期兌現，則應在日本之實業銀行付之。

本條所載分期攤付之款，從第二期起以至末後數期，不論在任何一付款期之前一日，如若日元之滙兌率，照倫敦市面以瑞士法郎計算，較本協定初次實行時期同樣計算之日元滙兌率，確有低落或高起至百分之八以上者，則該期攤付之數，應亦隨當時之情形而或增或減，如是，該期付款之價值，以瑞士法郎計算，必當與目今本協定初次實行時付款價值，可以相同。

現在瑞士法郎每枚等於一格拉姆純金的三十一分之一九，將來此項與瑞士法郎相等之純金分量，如有變更時，或此項瑞士法郎一時不能兌作純金時，則當含本節所載之方法，而採用下列方法以計算之。

照本條規定之分期付款，從第二期起，在任何一期付

款之前一日，計算其所付之款，自當依照倫敦市面，根據當日之金價與日元之滙兌率，而求其所等純金分量之價值，適與該期付款之數目相等，但若該期付款以純金分量核算，而覺得較之本協定初次實行時付款（即第一期同樣計算之付款）所等之純金分量不符，或見短缺，或見多餘至百分之八以上者，則該期付款之數目，便亦應隨當時之情形而或增或減，如是，該期付款所等純金之價值，必當與本協定初次實行時付款之價值，可以相同。

（第九條）本協定第七條所載「滿洲國」政府須用劃付貨價之方式，續交蘇聯政府九十三兆三十萬日元之數，應照下列各節辦理：

一、由蘇聯駐日貿易代表團在本協定實施後六個月之內，與「滿洲國」或日本之臣民或合法人員訂立合同，購買該兩國任何一國生產或造成之貨，其數以達第七條內指明之九十三兆三十萬日元爲止。如是購定之貨，其交付方法，應由上述兩國之臣民或合法人員，在本協定實施後三年之內，按照所訂合同上之條款，每六個月爲一期分作六期，向蘇聯駐日貿易代表辦理清楚。每期交付之貨，其值

不得超過三十一兆一十萬日元之數，（譯者按此數疑係十五兆五十五萬日元之誤），三年內每年交貨之總額，其值不得超過三十一兆一十萬日元之數。

二、劃付貨價之條款應即是規定，「滿洲國」政府在此三年之內，以每六個月爲一期，應照上節所稱交俄之貨付款一次，其數以不超過十五兆五十五萬日元爲限，如在任一期之末，除已付者外尚有若干餘數因故欠找者，應在下期六個月之間，將此項欠找餘數即行付足，其他各期劃付貨價還有同樣情形，亦以此類推，如是，則九十三兆三十萬日元之全數，得於該三年之末一概付訖。

三、本協定實施後六個月之內，若以上所述之購貨合同尚未訂定，應許蘇聯駐日貿易代表團在該六個月滿期之後，仍得有權訂立此等合同。又若依照本條前項規定而所訂之合同，除蘇聯貿易代表團外，雙方之任何一方有不能切實履行，以致此等合同等於廢紙者，應許蘇聯貿易代表團，仍得有權與「滿洲國」或日本之其他臣民或合法人員，隨時重訂合同，如遇此種情形，則後來重訂之合同，并得規定付價與交貨辦法，可在上述三年之期以後補足施行。

四、本條所稱購貨合同，其訂定時，貨價與運費分開計算，抑係併合計算，悉聽蘇聯貿易代表團之選擇，合同中并當規定「滿洲國」政府現付貨款之辦法。

五、蘇聯貿易代表團當其已與「滿洲國」或日本之臣民或合法人員訂定一種購貨合同時，應將合同之摘要，如訂約雙方之名義，合同之說明，貨物之產地與數量，須付貨款之總額，交貨付款之日期與地點，以及其他任何交付條件，并有必須先期付款等等，送交滿洲國駐日使館之財務隨員查照辦理。該項合同摘要，應由訂約雙方加以證明。此外關乎運交蘇聯之貨物上，又當酌量情形之可否，領取一種貨物來源之執照，由發賣者照貨填寫，呈遞滿使館財務隨員以憑核對，是項執照或由滿洲或日本國內任何一工商會所給發者，或由該兩國任何一方政府特許頒行此類執照之機關所給發者，均無不可。

滿使館財務隨員接到前項合同摘要，若見其內容與本條所載各款並無不合之處，應即通知蘇聯貿易代表團與原批貨物之發賣者，說明「滿洲國」政府當即依照該項合同摘要上所開之貨物，而實行付款。其通知時須在接到合同

摘要後，之七日以內，不得過緩。

貨物發賣者欲得借付其賬目起見，應將裝載之貨物，及貨物之價目等，一一開單交與蘇聯貿易代表團，俾得對於該貨，一切便於處理。

財務隨員接利蘇聯貿易代表團之通知，而知合同摘要上所稱之貨物業已交付完畢時，應即發出一日本實業銀行之支票，標明該銀行為付款人，貨物發賣者為收受付款人，貨物之價值為票面付款之數，至付款日期將此票交與貨物發賣者（譯者按此下尚有數語奈原文既有重複誤刊又有脫漏字句殊難明了），而在發賣者收到該項支票，亦應給一收據。他若發賣者欲得先期付款，只須蘇聯貿易代表團有言囑咐，亦可同樣照辦。

六、本條所稱「滿洲國或日本國內造成之貨物」，係指在該兩國境內，由任何他國輸入之原料，暨由滿洲或日本國內產生之原料，所造成之貨物而言。又所稱「滿洲國或日本之合法人員」，係指夫按照滿洲或日本之法律可使成爲法人的人員（如某會社某工廠之經理人或代表等）而言。

(第十條)

一、除本協定第三條內所載北鐵俄籍職員以外，尚有其他在北鐵服務之俄籍雇員，在本協定實施以後，「滿洲國」政府或將爲已方便利之故而欲一一辭退之，果爾，則對此輩雇員，每辭其一，應當與以三個月之通知。

二、凡北鐵原有俄籍雇員而今後可被免職者，應得在免職以後，有留住「滿洲國」兩個月之權，以便清理彼等之私人事務。

三、凡北鐵原有俄籍雇員，應按照「滿洲國」之法律，仍得完全享有其動產與不動產之權。

四、凡北鐵原有俄籍雇員，應按照「滿洲國」之法律，仍得完全享受其處分私產之權，并得有權將彼等之產，或仍如始初帶來之形式，或已變作任何外國之貨幣，攜出「滿洲國」境。

五、凡北鐵原有俄籍雇員，已經免職或自願告退，而在退職後兩個月之內，動身返回蘇聯國境者，應許其自己與其家屬，攜帶其私人及家用之物件，經北鐵運送，悉聽其自己之主見，或西至滿洲里車站，或東至綏芬河車站，

均得有免費乘車之特別權利。

(第十一條) 凡北鐵原有俄籍雇員，在本協定實施以後，可被免職或可自願告退者，其退職時應給與之各種恩給與付款(如退職恩給及其他因雇員在路服務而應得享有之數，雇員在救濟儲蓄所儲之金及其他按照救濟儲蓄章程而應得之利息，逐年恩給與躉數恩給，又照一九一二年定章，雇員因公遇難而應得之賠償撫卹金等)，應各視其在本協定實施以前服務時期之長短，而爲之個別計算，按照本協定實施以前北鐵原有之路章，並參酌本條所修正者而發給之。

【注意】一、退職恩給計算之期，在一九三〇年十一月十一日之前者，須照該日期以前存在之分配率付給之。

二、凡俄籍雇員在本協定實施以後而被免職或自願告退者，應念其免職之故，全因原隸局所之取消，便當照上述各種退職恩給及例付款項而計算之。

三、關乎在路服務之退職恩給及其他例付款項，以及因公遇難之撫卹金，並雇員之儲蓄金與儲金上所得之利息

等，皆應於退職後兩星期之內一律付訖，若免職人員另有別情者，得將其儲蓄金之半數，在通知免職後兩個月之內付訖。

凡在本路服務不滿十年之人，其應得之躉數恩給及歷年之儲蓄金連同利息等，應自退職之日起，在二年之內分作四期付給，第一期在二星期以內付之，第二期在退職後一年之末付之，第三第四期各在第二期付給後六個月與十二個月之末付之。關乎後三期之付款，「滿洲國」政府應發給憑據，載明各人名下應付之數，以上述之日期為到期。此等憑據應與上述第一期付款，同時交與各領款人收執，以後并不得轉移於任何他人。

凡在本路服務滿十年或十年以上之人，應當視為不必經成績之考查，而即可得受恩給。該項恩給不用逐年支付，應作一種躉數恩給以付之，換言之，即較逐年所付之一種恩給，其數多至八倍有半。此數應照前節規定辦法，在二年之間平均分作四期，付與受款之人。

在路服務不滿十年者，其成績之考查，應照本協定實施以前北鐵原有之章程辦理。

凡因本身受過傷害而當得之恩給，應亦不用逐年支付，而作躉數恩給以付之，換言之，即其數較逐年可付者，多至八倍有半。此數之付與受款者，應照付與服務滿十年或十年以上之人者同一辦理。

四、北鐵原有雇員有對本路負欠債項者，應將其所欠之數，從其所得各種恩給及其他例付款項中扣除之。

五、各種退職恩給及例付款項，應仍如向例北鐵用以應付雇員付款之辦法，照本協定實行之日，該路通行之盧布匯兌率計算，合作「滿洲國」之貨幣以付之，并當准許此等收受退職恩給及例付款項之人，得將彼等所得之款，兌作外國貨幣以後，匯至其他各國。

六、各種退職恩給及例付款項，暨「滿洲國」政府之定期付款憑據，皆應直接付與正當合法之受款人，但已回蘇聯國境之人，得付權與哈爾濱蘇聯總領事或任何他人以代收之，已將此權付託人者，同時亦應通知北鐵聲明一切。

七、在本協定實施以前已經退職，而現方具領恩給者，應仍按照本協定實施以前北鐵舊有之章程，而收受其應得之各項恩給，至該項舊章此後是否將仍沿用，抑將加以

修改或竟作廢，在退職領款者概可置之不問。遇有此種情形，而須提及北鐵路上盧布之滙兌率應當如何者，以及遇有正當受款人，已動身返回蘇聯國境，而須提及所領之款應當如何滙往外國者，皆應適用本條第五節規定之法辦理之。

八、凡有須經北鐵路局或其救濟儲蓄會付出，以與俄籍雇員之各項付款，而是項雇員之中有數雇員，既無正當接受之人，又無任何代理或繼承彼等之人，在本協定實施以前，已嘗向該路要求支付者，則此必須付出之各款，應照本協定實施以前北鐵原有之章程處分之。

九、凡已被免職，或在本協定實施以後已自退職之各雇員，應自免職或告退之日起，在一個月時期之內，得以遵照以前所述同樣條件，保留彼等關乎鐵路宿舍等之完全權利。

(第十二條)本協定所稱「北滿鐵道」(即向名中東路)之一名詞，係統指附屬該路之一切權利，企業，與財產而言。

(第十三條)滿蘇政府為欲力圖兩國間之交通運輸益臻便利起見，應自本協定實施之日起，在三個月之內，彼此另訂一約，規定辦法以解決關乎載運旅客，行李，及貨物

等之問題，務使旅客行李貨物在蘇聯各車站與北鐵各車站之間，俱得直接通運，并當規定聯運條件，使貨物在烏蘇里鐵道與北滿鐵道之間，經過綏芬河車站時，無須換車裝載而亦可直接通運。

在此三個月期內，兩政府并應再訂別一條約，以便規定向歸北鐵運用之電線與蘇聯境內之電線，以後如何聯接使用之辦法。

(第十四條)本協定應在簽字之日開始作為有效。本協定已經兩方全權代表簽字蓋章為證。

本協定英文副本於康德二年即公歷一九三五年之三月二十三日在日本東京城內簽字為憑。

(簽字) 丁士源 W. S. Y. Ting

大橋忠一 Chūichi Chashi

烏澤聲 Wu Tse-sheng

優列尼夫 Constantin Constantinovich

Yourenoff

柯賈洛夫斯基 Benedit Ignatievit ch

Kozlovsky

克慈尼佐夫 Stepan Matveievitch

Kuznetsoff

偽滿接收中東路與委任經營

蔡于游譯

一、中東路各機關之解散

本年三月廿三日，爲蘇俄讓渡中東路日俄滿三方正式簽字之日，並履行種種關於該鐵路之交接事項，而中東路理事會，曾於是日午前十時召集最後之會議，其時該路督辦李紹庚及代理副理事長巴特拉，各各提示兩方政府關於中東路讓渡交涉簽字之訓令，然後由李紹庚申述：『依讓渡協定第一第三兩條之規定，管理局長及各處長應即解職，所有中東路之一切事業，概由「滿洲國」之接收員接收，而中東路之俄「滿」兩國旗合組之社旗，即行廢止。』云云，滿場一致可決，毫無異議，更於十時二十五分選集俄滿兩方監事，舉行理監事之聯合會議，宣告理事會監事會之解散，自是維持三十七年歷史之該會，完全取銷矣。

二、中東路之財產(理監事會發表)

債權總額 一億六百三十七萬六千三百二十八盧布
債務總額 一千六百五十二萬五千一十盧布

內計

債權部分(單位千盧布下仿此)

1. 現金及儲金	四·七三九
2. 職員之預支金等	一六七
3. 他鐵路(蘇聯鐵路除外)	七四八
4. 滿洲政府機關債務及軍隊輸送費	五七·八二九
5. 個人	五·六九一
6. 日本軍輸送費(一九三四年九月止對折計算)	一六·三九四
7. 聯合軍債務(一九三四年九月止本利合計)	一四·〇七一
8. 承辦人及供給者	五·六八一
9. 輸送關係債務者	一八
10. 介紹借貸業之債務	一·〇三二
合計	一〇六·三七六
債務部分	
1. 職員恤金退職金等	一七〇
2. 承辦人及供給者之擔保金	
3. 個人及機關之未付金額	五八七

4. 個人及機關

三二八

5. 承辦人及供給者

二五

6. 運輸關係債務者

八一

7. 介紹借貸業之債權

四九

8. 中國稅關及其他滿洲政府機關

三六

9. 他鐵路(蘇聯鐵路除外)

五

合計

一六·五二五

(A) 中東路每年支給左列現金

1. 勞働能力喪失者(列入共濟恤金欄)

一·〇九〇

2. 殘廢不具者(鐵路資金欄)

四九六

計

一·五八六

內 一、蘇聯職員之勞働能力喪失者

五九三

二、蘇聯職員之殘廢不具者

三〇七

計

九〇〇

(B) 中東路現行規定蘇聯職員退職金概算額

1. 蘇聯職員及勞働者中繼續工作十年以上喪失勞働能力

五五〇

三分之二者應得年金

五五〇

2. 十年所用之資本金

五·五〇〇

3. 蘇聯職員及勞働者中工作未滿十年喪失勞働能力三

分之二者一時給與金

六九〇

計

六·一九〇

退職金

二·八〇九

儲金及附加金

六·七三六

(C) 上海碼頭

上海之中東路碼頭，在浦東楊家渡，計江岸土地十二畝一三八，時價二十一萬元。又該地背面尚有正方形地段

一塊，由隣接之新裕洋棧承租，每年租金一千元，三年後滿期。

三、北滿廣軌線委任滿鐵經營

僑滿自蘇聯讓渡而來之北滿廣軌線，立即移交日本鐵道總局，委任經營，該項契約，先由滿洲政府與滿鐵兩方負責人員於三月二十一日簽字，其時滿方代表為(僑)交通部長丁鑑修，(僑)路政司長日人森田，(僑)總務廳長日人遠藤，滿鐵代表為林總裁及中野文書科長等。旋於二十三日由滿鐵總社之總務處長石本氏發表該契約之要項如左：

此次俄「滿」兩國間，正式簽訂北滿鐵道(即中

東路下仿此)協定之結果，北滿鐵道即完全爲「滿洲國」國有鐵道。曩者「滿洲國」國有諸鐵道之經營，曾委任多年在滿經營鐵道熟識情形之日本滿鐵會社辦理，今復將從來在鐵道系統上維持異例之北滿鐵道委託諸滿鐵經營，則全國鐵道自此已統一於一元的經營之下，不僅足以盡量發揮經濟的與技術的能率，而國內交通之發達以及產業之開拓，亦將有幾許之貢獻與期待，此所以滿洲政府以北滿鐵道委託諸滿鐵會社經營者也。同時，滿鐵會社對此舉本無異議，故亦樂於接受。茲將委託契約要領列后：

(1)「滿洲國」政府，決定以北滿鐵道委託滿鐵會社經營。

(2)「滿洲國」北滿鐵道公債本利金，並關於北滿鐵道「滿洲國」向滿鐵會社借款本利之支付，決定以委任經營之利益金充之。

(3)北滿鐵道之財產及收入，爲上項(2)之滿鐵借款本利金之擔保。又「滿洲國」政府因上項(2)北滿鐵道公債之故，以北滿鐵道之財產及收入爲擔

保時，其擔保，則認對滿鐵借款本利金有優先權，倘未得滿鐵之同意時，北滿鐵道之財產及收入，不得爲本項以外之擔保。

(4)關於北滿鐵道從來之債權債務等，其整頓及支付事項，由滿鐵會社處理之規定如左

(a)北滿鐵道從來之債權債務，依俄滿協定第四條第一項，由「滿洲國」政府繼承者(但該協定簽字之後北滿鐵道對俄方職員之各種退職金除外)，與「滿洲國」政府協議後，由滿鐵替代「滿洲國」政府處理之，其結果所需償付之金額，以委託經營之收入金充之。

(b)北滿鐵道從來經營之諸需求，而不屬於前項之債務者，依滿俄協定，由「滿洲國」政府與滿鐵會社協議後處理之，其結果所需償付之金額，以鐵道委託經營之收入金，由滿鐵會社替代「滿」政府行之。

如斯，移交日本鐵道總局經營之北滿鐵道，另由新組織之哈爾濱鐵道局經營之。本鐵道分爲六線：即爲京濱線

國際時事

斯特萊薩會議

——羅馬會議倫敦會議之後——

——世界和平運動鼎盛而三——

有軍警，嚴加防衛，且在數處安置機關槍，法總理佛蘭亭今晨偶在其旅館外散步，忽見有便衣者二十人尾隨其後，乃即回館。

當日上午集議 惟聞午餐前之時間，全由英

波羅摩
古宮三

斯特里薩十一日路透電：瑪吉沃爾爾中貝拉島上十七世紀古建築壯麗之波羅摩宮，今日為全世界所注目之點，蓋歐洲三

代表陳述西門聘問柏林及艾登聘問莫斯科華沙柏拉格之結果。

開幕

大強英法意之常軸集會於此，以討論綏靖

晨間會議於午後一時三十分暫止，由意政府在宮中開宴款待諸賓，都四十人，嗣諸代表散步島上，並瞻禮歐戰

歐洲問題也，今晨鐘鳴十一句，歐洲最有能力之外交家五人，即英之麥唐納與西門，法之佛蘭亭與賴伐爾，意之墨

中意軍總司令參加度那將軍之宴，午後會議於五時開始，討論法國向國聯申訴德國重整軍備事。

索里尼環坐於古宮音樂室中古色斑斕之方案，開始其重要會議，當會議進行之際，僅有限之官員得蒞該島，故非俟今晚諸代表回抵斯特里薩時，不能得悉討論之情形也。

意首相草擬議程 外間前傳意相墨索里尼將在會議中提出歐洲安靖之切實方案，今悉墨氏暫將專事草擬會議程，其中含有

軍警武裝嚴戒備 意當局曾作極嚴密之戒備，

(一)透澈研究因德國實施強迫軍役制所引起歐洲之局勢。

以保諸代表之安全，諸代表所經過之邊界與鐵路大道均駐

(二)英閣員聘問歐洲數都城及其所及於二月三日倫敦公報之影響。

(三)對匈與保三國軍備可能的讓步。

同地十日國民電：墨索里尼將居斯特里薩附近之伊歐拉貝拉小島上，該處有宮室一座，將作為墨氏行轅，現該島四週已由泛繫軍隊嚴密守衛，登岸離岸俱有特別通行證，現斯特里薩一小島，世界各國新聞記者羣集，謠言甚熾，但斯特里薩會議恐亦不過國聯行政院於十五日舉行會議前之一種籌備會，將決定召集擴大會議，邀請德國蘇俄及小協約諸國共同參加云。

★開幕前

英相出國前宣言

倫敦十一日

後各國

哈瓦斯電：本日午後首相麥唐納偕外長西

態傳

門乘機出發，前往斯特里薩，登機前首相

聞種種

發表宣言，謂「促進國際間誠意合作，以

冀達到聯合安全與樹立和平之目的，此吾人所負任務也，余誠心希望此項任務克底於成，吾人當努力促其成功」云云。

法夾袋中一公約

斯特里薩十日路透電：會議

中將有何建議，今尙無確訊，但衆信法代表將主張運用國聯盟約第十六條，俾規定遇有侵略發生時得即實施之義務。柏林安格里夫報討論法俄間之新協定，謂法國之赴斯特里薩，衣囊中置一公約，復挾有與小協約國土耳其希臘間之軍事協定若干份，希望誘引遲疑之英國加入公約制度云。

美考慮嚴守中立

華盛頓十日國民電：英法意

三國政治家正集於斯特萊薩，謀解決歐洲之危局，羅斯福總統今日則在此與赫爾外長協議美國嚴守中立之道，聞羅斯福總統頗贊同參議員奈氏昨在參院提出之議案，即禁止美國金錢借與交戰國，及禁發美國人民至戰區之護照云。

柏林釋明態度

斯特里薩十日路透電：柏林路

透訪電稱，政界現正努力釋明德國現對歐洲緩靖問題之態度，較諸英國聘問柏林後所表示者更為積極，並謂國聯今必須作許多變更，而後始能代歐洲傾向公約之熱情而為有力的機關，德國願見歐洲緩靖問題有一勞永逸之解決，如和平新精神及依據平等之合作者任何希望降臨日內瓦，則四月十五日舉行之國聯行政院會議應於此點有所隱示，國

聯今後獲一機會，希望其承認而利用之云。

柏林十一日哈瓦斯電：德國政界人士對於斯特里薩會議，認為未必能有成效；謂惟德國派代表參加之會議，方能產生結果云，又英國西門外相在下院發表宣言，力稱英國意見與德國不同，對於法意兩國所計畫之安全制度，則表示中立或欣悅之態度，德國政界人士聞之頗多不懌，政界人士現所焦慮者，計有兩事，一為法俄協定，一則英意兩國對於法國申請國聯行政院一事之態度是也。

波蘭觀測會議決無成就

華沙十一日哈瓦斯

電：負責方面對於法俄協定之提議，採取保留態度，咸謂蘇聯對於西歐局勢，不至發生過於密切之關聯，又此間各報對於斯特里薩會議鮮加注意，若干報紙加以諷刺，謂此係歐戰後第一百二十八次之國際會議，正與以前歷次會議相同未必能獲得具體結果云。

日本隔岸觀火

東京十一日路透電：東京各報

對斯特里薩會議，咸抱懷疑態度，時事新聞謂該會議之結果猶在未定之天，且恐德國之重整軍備，將使軍縮前途愈形紊亂，該報並希望日政府充分準備，防歐洲風潮延及東

亞，蓋德國舊日殖民地問題或將引起風潮也，該報末稱，日本決計保留受託代管之諸島云。

東京十二日電通電：英法意三國在意境斯特里薩會議經過，迄十二晚，外務省尚未接得公電，然外務省已決定務取靜觀方針，惟最近情勢，日美注視東亞及美洲，至於歐洲之問題，亦應由歐洲諸國間解決之，若歐洲之狀況，乘斯特里薩會議之機會，將逐漸重返大戰前之險惡狀態，則歐洲以外諸國不應參與，而應將問題僅限於歐洲云。

英國所抱政策

巴黎十一日哈瓦斯電：據斯特

里薩本社特派員電稱，美法意三國閣員，今晨舉行會議，大部份時間係由英國代表對於聘問德俄波捷各國之舉，提出報告，西門外相並說明此行目的，係欲研究德國對於歐洲和平事業是否仍能合作云，至英國對於此次會議之態度，不外下開各節，（一）參加會議各國，有表現聯帶關係之義務，英國準備竭盡所能，以表現聯帶精神，（二）當在國聯會範圍之內，組織集體安全制度，英國願在種種切合實際之形式下，以真實力量贊助之，（三）和平事業，須加以組織，組織之法，係將各國軍備比率，加以確定予

以監察，(四)一九三三年七月十五日，羅馬四強公約，英國仍願尊重，但在目前情形之下，應以英法意三國之聯帶關係，暨國聯會所具有之力量，作為行動之基礎，(五)英國願德國重返國聯會，但在目前情形之下，未便無條件任其從新加入，以免造成極惡劣之先例，至是法國外交部長賴伐爾，乃將法國因德國重整軍備而向國聯會所提出之申請書，加以說明，聞英意兩國他日定當加以贊助，外傳本月十五日國聯會行政院非常會議結束之後，斯特里薩地方，又將舉行會議，並邀請德國參加，此說經法國方面負責人士加以否認。

英意觀點顯有不同 斯特里薩十日哈瓦斯電：

英國外相西門昨日在下院發表宣言，對於英國外交態度，雖有所透露，然未十分明顯，究竟英國代表團在斯特里薩會議將採取何種態度乎，意國人士對此層仍甚為關切，英國方面人士咸謂首相麥唐納與外相西門來斯特里薩，並未携有何種計畫，英國方面以為斯特里薩會議，除具有探訪消息之性質外，首先應決定者為一主要之問題，即是否尚可企圖與德國直接合作是也，英法意三國對於此一主要問

題，倘獲得共同立場，則其餘一切問題不難迎刃而解，惟意國方面之觀點則不然，意以為目前最緊要之問題，厥惟決定英法意三國之共同態度，此種共同態度並無反對德國之意，不過藉以應付德國單方面廢止凡爾賽條約軍法條款之一舉已耳，凡關於歐洲方面之一切計畫，非俟此一緊要問題獲得一致後，不當加以考慮，由此可見英意兩國意見顯有不同，但英國方面則又以為此種不同，僅屬方法上之歧異，至於根本觀點則無差別，並謂英國代表團在麥唐納統率之下，現已決定以坦白割切之精神，討論斯特里薩會議之一切問題云。

法持強硬態度 斯特萊薩十一日國民電：美聯

社記者得悉，法國將在國聯方面堅持制德國破壞條約之片面行動，並將要求規定若干種制裁，總理佛蘭亭及外長賴伐爾現正研究此項制裁辦法，惟聞此項制裁未必具軍事性質。但為一種經濟制裁國聯會員國，根據盟約第十六條之規定，可一致以此項制裁施諸德國。

巴黎十二日路透電：法國訪員現信法總理佛蘭亭將在斯特里薩會議中取強硬之對德方針，晨報現信法代表將請

正式聲明德國之違約，佛亭蘭擬建議依國聯盟約第十六條取共同態度，如德國續有違背凡爾賽和約之舉動，則英法意三國應對德實施財政上與經濟上之制裁，巴黎晚報之訪員聲稱，法意代表在斯特里薩會議中對於此種行動方針，業已同意云，據法方紀今日斯特里薩會議之情形，謂法外長賴伐爾曾解釋法國對德國決議實施強迫軍役制所以要求國聯行政院召集會議之理由，據謂國聯行政院之通過贊許法國申訴決議案，無庸明白述及德國，或對德有所制裁，已足為施諸德國道德上之譴責云，今日交易所中因一般人士對於斯特里薩會議頗抱樂觀，故公債券之價突然回漲。

意大利唯一計劃武裝保障和平 斯特里薩

十一日路透電：今日意大利民報載有一文，顯出墨索里尼之手筆，略謂意國因歐洲天涯陰霧密佈，故仍須維持陸軍六十萬人，備有最新式之武器，俾聯合空軍與海軍保障和平，文中又述及最近之將來有舉行另一國際會議之可能，而包括未出席斯特里薩會議之德俄波蘭三國，該文已引起外交界之甚大注意，蓋意中含有意國將再謀與德合作，而不欲在斯特里薩會議中制定抗德之營壘也。

英國贊成締結保安公約 倫敦十二日哈瓦斯

電：據負責方面所得消息，英國內閣現贊成訂結與法俄協定相類似之公約，並以為此種公約實係集體安全組織之良好基礎，惟在最後決定訂結此種公約之前，英國必須明瞭德國是否真願參加集體安全制度，如種種努力後，英國仍不能使德國參加安全制度，則英國當不至反對訂結協定，以保護有關各國之安全，此外負責方面鄭重聲明，英國無論如何，不願在歐洲大陸，受何種新約束，但對於羅加諾條約及二月七日倫敦宣言書所建議之互助公約，則英國必加以擁護云。

★……………★ 斯特里薩十二日路透電：歐洲三大強
★……………★ 會議進
★……………★ 之當軸，昨在此間開始舉行會議，討論與
★……………★ 行情形…………… 綏靖歐洲事有關之各問題，昨日會議中曾

切實聲明，關於法國因德國重整軍備訴諸國聯一事，意法英三國同以已成之事實呈諸國聯，茲已不成問題，法國向國聯提出之申訴，純粹目為法國之公文，不復在會議中變更其方式云。

英代表發宣言 英代表麥唐納與西門昨曾以英

國關於和平與安全問題之立場，向法意代表詳細說明，並表示英國願就種種實際方法，助同推進歐洲集團安全制。

路透訪員探悉，英代表所發表者，內有一種宣言，聲明英國願盡其力之所能，鞏固英法意三國間所議作之團結，英代表宣稱，今覺無一國當為其自己政策計，有所僭越，法意英三國對於足以鞏固歐洲和平之各事，不能分離，英代表又聲明英政府現正籌議一種限制軍備計劃，而願由國聯監督實行云。

倫敦十二日國民電：據泰晤士報特派員電，英首相麥唐納曾於昨日斯特里薩首次會議發表宣言，其警句稱，「法意英以保障歐洲和平為其共同目的，今謂三國於此努力過程中將任人離開，實屬不可思議者，據英國之政策，國聯實為國際談判以保持和平之適當場所，英國準備作相當之貢獻，以促進集合安寧」云。

第一日討論主題 第一日會議中之時間，大半費於法國申訴國聯一事，並因以提及德國重返國聯問題，英方以為此不必附以條件，蓋如附條件或將無益而有害也。

東歐公約問題連同法俄最近之諒解，亦曾透澈研究，聞未談及德國加入此公約之可能事。

會議之第二日 斯特里薩十二日哈瓦斯電：英

法意三國會談，於今晨九點三十分續行開會，至正午十二點始畢，今晨會議中所討論者，係法國申請國聯會行政院所可發生之後果，及在將來萬一再行發生破壞條約情事時所應採行之適當步驟。會議畢後，某報記者訪問英相麥唐納，詢以倫敦方面所傳之英國政策是否屬實，麥唐納答謂，「君應知英國政府之合格代表，現在此間」云。

斯特里薩十二日路透社電：英法意三國代表今晨集議時，以片面否認國際義務為討論之主要事件，聞討論之範圍頗廣，並不專重於德國，對法申訴國聯一事，考慮已畢，今將詳細研究二月三日倫敦公報中所含之建議，（即英法皆同意於維持奧國獨立與完整之必要，並主邀德認真合作，英法謂不以片面否認國際義務為然，歡迎締結歐洲互助公約，又建議以一種協定代替凡爾賽條約中之軍事條文，德國復返國聯及締結天空公約）午後會議定三時三十分開始，議程中除倫敦公報外，且有東歐與中歐公約。

希望德返國聯

斯特萊薩十二日國民電：英法意三國代表今晨九時三十分在波羅摩宮開二次會議，聞將透澈討論意國方面之意見，報界及與會代表方面昨日紛紛議論英國代表團之說帖，其內容遠較他國之意見書為富，其結論稱，英國參加斯特萊薩會議之主要目的，在促進德國復歸國聯，惟麥唐納首相亦稱，此時邀請德國參加斯特萊薩會議，實屬不智云。此項宣言，等於正式否認將邀請德波及蘇俄舉行六國會議之說，綜合今日開會以前消息，三國似均希望德國重返國聯，惟英國表示較意法更為明顯耳。

同日十二日路透電。外間對於斯特里薩會議，雖有種種謠言，但確悉昨日之會議曾注重下列之三項。

(一)德國復返國聯之可能，(二)奧國之獨立，(三)使國聯盟約關於對付侵略者之條款在遇有相關之情勢發生處從速見諸實施，藉以鞏固該盟約。

談話空氣友善

昨日午後之討論，歷兩小時半之久，據意方消息，空氣殊為友善云，此間一般英人之情感，覺會議已告成好起點，三國間在原則上未露有意見差

處，會議或須延至星期六日。此間視此為討論已證明絕有價值之徵象。

對德基本政策三國意見一致

斯特萊薩十二日國民電：今日得悉，英法意三國已同意勿使任何事件，阻礙三國對德之共同行動，三國咸覺有基本政策上如有何不同之意見，即將墮入德計中，故對於法國所致國聯要求撤底討論德國廢棄凡爾賽和約之牒文將無所修改，且自可黨方面得悉，德國波蘭及蘇俄三國亦將被派遣代表來此參加會議，而目前之談話，將為一種預備會議，聞英國因法意代表亟欲採取激烈手段對付德國，今晨已設法阻止。

會後發表公報

意國政府昨夜曾發出公報，報告首次會議之情形。祇稱，「英首相麥唐今晨曾略述英國之外交政策，其後英國外相西門曾報告其遊歐情形，並述德國對於多瑙河公約，東歐公約，空防互助公約，及國聯之態度，午後會議，法國代表曾聲明其向國聯提出報告之理由，並陳述其所希望採取之計劃」云云。

法訴國聯理由

按三國會談係於昨晨十時三十分開幕，法國代表首先提出法國致送國聯之牒文，該項牒

文大概星期一可以發表，語氣殊為悲觀，文中雖未預言戰

事，惟力稱此次危機之嚴重，而以為若能努力設法，猶能

解決，該文係由法國外長賴伐爾提交意相墨索里尼及英相

牙利等國。

麥唐納，但未請彼等核准，因此係純粹法國之計劃，無須

(四) 法國要求國聯行政院斥責德國破壞條約。

他國同意也。惟賴氏亦聲明彼甚願他國詳悉牒文中所載之

德國表示願參加東歐不侵犯公約 斯特里
薩十三日路透電：斯德里薩大會之最後會議今晨九時半開

理由，因德國之舉動，他國若競起效尤，結果即將不堪設

幕，各代表咸欲迅速完成其討論，俾於今日午後起程赴日

想云，嗣西門外相演說其遍遊各國首都之結果，並答覆墨

內瓦，今日議程甚為完全，計有(一)德國復入國聯，(二)

索里尼賴伐爾及法國總理佛蘭亭之詢問，法國代表繼稱，

奧保匈三國重置軍備問題，此部與捷克，羅馬尼亞，及南

彼等對於會議之印象殊佳。

斯拉夫三小協約國至有關係，(三)中歐公約連奧國地位在

意法要求各點 其後三國代表即詳細討論法國

今日將竭力勸令德國重入歐洲協調之中，至於法國準備星

之牒文，並悉法意兩國曾要求英抑阻德國，法意兩國之計

期一日在國聯行政院中示威反對德國重整軍備之決定一層

劃，後有下列數點。

，可不介意也，法國人士對於希特勒之決計參加東歐公約

(一) 法國要求，德國如再違反凡爾賽和約，應予以懲

，表示疑念，但信任國聯示威之效力，蓋法人希望得英意

戒。

之援助，創立一種機關，能於將來條約續被破壞時以財政

(二) 法意堅持萊茵區之非武裝及奧國之獨立不能破壞

與經濟上封鎖加諸德國也，意國固可贊成法國主張，但英

(三) 法意要求羅迦諾條約須擴大範圍，附加一種多瑙

國以德國不就範為慮，仍不欲與開也，衆料國聯行政院將

河條約。包括捷克·羅馬尼亞·南斯拉夫·奧大利·及匈

今日消息，意國不久將向德國提出不干涉奧事之具體辦法

，德國對此已尤加以考慮。

三國議定對德妥協辦法

斯特里薩十三日國民電：綜觀英法意三國會談結果，其對德者可歸納如次，即德國已經實行之破壞凡爾賽和約之行為，將由國聯行政院根據法國之申請，予以紀錄，此外即不為已甚，至問題本身則由英國負責再與德談判，此其一，至於將來，如再有片面廢約事件發生，則關係國決行經濟制裁，此其二，此項折衷辦法，聞為英外交之成功。

中歐問題俟五月中會議

斯特里薩十三日國民電：英法推意相墨索里尼於四月底以前發出請柬，於五月中在意大利舉行多瑙河國家會議，會議地點尚未確定，大致當在羅馬，奧國之四鄰如德·匈·捷克·南斯拉夫·及法意等國，均參加會議，羅馬尼亞及波蘭之參加問題亦在計議中，此會議之宗旨在於簽訂保奧獨立之具體協定，至於締結多瑙河公約亦有可能，英國決定贊成法意對奧政策後，遂決定召集此項新會議。

巴黎十三日路透電：與中歐公約有關之列強將於五月二十日集議於羅馬，此今晨在斯特里薩法意兩國代表會議

所決定事項之一，屆時法·意·奧·德·波·匈·與小協

約國皆將派員參加，今晨談話，所涉頗廣，午後四時將繼續討論，意相墨索里尼今晨主張與匈保三國重設軍備，英國雖表同情，但法外長賴伐爾力言此種重要事件倉促議決之危險，衆信英法意不久將發表文告，重行聲明不能容許外人干涉奧事。

三國會談已獲切實效果

斯特里薩十二日路透電：斯特里薩會議已獲切實之效果如下：

(一)德國現願加入東歐公約，縱簽約國之數國另訂互助協定，及在另一文件中紀錄之。

(二)法意決訂簡短之協定，擔保奧國獨立。

(三)英意允贊助法國向國聯申訴德國實行強迫軍役事。

(四)英國現再努力勸喻德國重返國聯。

德國之願參加東歐公約，乃由英外相西門於昨日下午會議中宣布，其他代表聞之，驚喜交集，此訊乃由德外長牛賴特轉請柏林英大使轉電達西門者，西門宣布此訊時，並稱，英國對歐洲大局作任何決議之前，願與德國再行接洽。

柏林現謂德政府此舉，乃因其他各國均同有好意之表示，故德國乃作此大讓步，衆料德國之變更態度，將發生深切之影響，不特及於斯特里薩會議結果，且及於歐洲之全局，德國之決議，尤爲波羅政府所歡迎，蓋法俄兩國前於原則上商妥，如德波拒絕參加東歐公約，則法俄當自訂協定，波蘭處此，大有左右爲難之勢，德國今既不反對法俄協約，則波蘭更無理由厭惡之也。

會議中另一種重要結果，爲法意兩國決訂簡短協約，保障奧國之獨立，希特已表示願研究該約。

同時英國擬再努力邀德重返國聯，衆亦視爲會議重大結果之一，會議將於今日閉幕。

意英兩國現允贊助法國向國聯申訴德國違背凡爾賽和約軍事條文之舉，聞反對德國行動之決議案，將由國聯行政院起草，法國代表曾將法政府申訴之理由詳告意英代表，意英代表後乃有此決議，諍代表之意見，在日內瓦提出之最後決議案應規定由國聯密切研究阻止續有以片面行動否認條約義務之方法，關於制裁問題，諍代表未商得同意會議並商決繼續研究天空公約，並切實聲明英意兩國之地

位

衆料今須舉行一包羅有關係諸國之大會議，據外間紛紛謠傳，此會或將在倫敦舉行，此會將制定西門所述及兩種條約之基礎，此兩約將容國聯會員國連德美日在內一律加入。

據法國正式文告稱，英法意三國鑒於德國之重整軍備，一致決議歐洲安全之組織，必須加以鞏固，聞法國之計劃，業經籌備，不日即將運用，意國亦準備照樣辦理云。

據現象觀之，會議延至星期日，亦非不可能事，蓋軍縮問題與德國重返國聯事，現尙未討論及之也，此外最後公報之起草委員會，尙有許多工作未了也。

聞准許奧匈保三國重整軍備事，亦曾議及，惟諸代表對此問題並未深入，意相墨索里尼贊同三國軍備之任何擴張，終須視小協約國（捷克羅馬尼亞南斯拉夫）之態度爲決，聞德加入東歐公約所提出之唯一條件，爲兩種公約須完全分開，不得併爲一種文件，一卽東歐互不侵略公約，一爲單獨與補助互助公約，由願意締結之各國互訂之。

斯特里薩十三日國民電：法國遞交國聯之備忘錄論調

已和緩，蓋欲迎合德國之新態度也。英國發言人宣稱。英法意三國現已成立一般協定如下(一)三國對於德國特殊的單獨廢棄和約採取之態度，(二)對於將來單獨廢棄和約中

軍事條文應有對付辦法，昨晨開會時法國代表團公佈德國軍備之目標，至本星期六日即可正式閉幕，三國政府已一致決定，對於法國政府為德國重整軍備一事，向國聯會行政院提出之申請，三國應保持連帶關係，此外三國代表一致主張歐洲安全組織，應增厚其力量，法國已首先創議，增強安全組織之方秘報告，佛蘭亭總理並鄭重表示法國對於安全之關切與應有之準備，但聞德國既有新表示，今後會議或將完全採取新途徑云。

斯特里薩十三日哈瓦斯電：哈瓦斯社駐德萊柴特派員，相信斯德萊柴會議現已達到預定之法，在每時期內當可獲得良好結果，意國亦準備取同樣之途徑，惟英國則取為較保留之態度，英國意見以為如不與德國再度磋商，使德國政府領袖表示負責，則實質上之進步，恐不易達到，但此種磋商，不必定須另行召集會議，而由德國參加其間，總之英國當負責進行與德國舉行磋商，惟各國政府間，現

在進行中關於建立補充安全制度之談判，則仍可照常進行，絕不因對德磋商，而稍受阻礙，此後數星期中預定之外交程序，因此亦不至有所變更云。

斯特里薩十四日路透電今日探悉，關於會議最後之幕

於斯特里薩會議之最後公報為一般人現所盼望者，將詳述三國談話中所提出之各事，聞此公報分兩部，一、為決定英法意三國一般政策之宣言。二、為關於三國所討論各點之若干起簡短宣言，包括下列各事。(一)洛迦諾義務之重行聲明。(二)天空公約之締結，附有可許兩邊條約之辦法。(三)奧國獨立之問題，此事將在羅馬開會處理之。(四)東歐和平之組織，與關於法俄條約之宣言。(五)前敵國之重置軍備。(六)德國之復入國聯。(七)軍備之節制。

最後公報共分兩部 斯特里薩大會之最後公報

，今日午後發表，此為大會之共同決議案，內分二部，與前電所述者同，英法意三國代表，就數星期前列強對於三月十六日德政府決定而互換意見之結果，及英閣員近於遊歐洲各都城時所得之消息，研究歐洲一般局勢，既考慮此

種局勢在羅馬與倫敦兩處所議定的政策上之關係後，乃覺彼此對於所討論之各種事件，意見完全一致。

(一)在討論法政府提交國聯行政院之請求時，應採其同行動的陣線。(二)彼等所接之情報，已證實其應進行談判以謀東歐安全所需要的發展之意見。(三)三國代表重行研究奧國時局，重申英法意政府一九三四年九月二十七日與一九三五年二月十七日所發承認維持奧國獨立與完整的必要之宣言，今後此三國將繼續以此為其共同政策，至於一九三五年一月七日之法意議定書，與二月三日之英法宣言，重申其遇奧國獨立完整受危害時彼此商榷應付辦法之決定者，三國代表現依允建議，凡與此協定書有關之政府，應派代表儘速集議於羅馬，以期成立中歐協定，(四)三國代表對於所擬西歐天空公約事，承認二月三日倫敦公報所載應採手續之原則，並允繼續積極研究此問題，以期草擬倫敦公報中所載五列強中之公約，及可以附加的任何兩邊協定。(五)三國代表處理軍備問題時，追述倫敦公報載有一種協定擬與德國自由談判以代替凡爾賽和約第五章條文之前事，並紀錄對於德政府近來行為及英外相西門與

德元首希特勒談話報告之慎重考慮，當此正擬設法以促成軍縮問題自由談判之解決時，德國竟採行片面取銷之方法，致破壞公共對於和平秩序之安全之信任，此為三國代表所不得不承認者，且德國所宣佈重置軍備之程序，現已在進行中者，其範圍之廣，足以摧殘軍縮努力所根據之盾的假定，而撼動此種努力因以發生之希望，但三國代表重申述其懇切志願，欲成立安全觀念，以維持和平，故聲明彼等願參加各種可實施的努力，以促成限制軍備之國際協定。(六)三國代表已考慮軍事地位為條約所規定的國家欲修改其此種地位之願望，三國代表決定應將此種願望，通知其他有關係之國家，三國代表在外交上允勸其他關係國研究此問題，以期在一般或局部的安全的保障之模範內，以相互的妥協，謀取解決，至於凡爾賽和約則英意兩國代表發表共同宣言如下，英意兩國僅以擔保人資格，參加洛迦諾公約，其代表現正式重行承認此約下各種義務，並宣佈於需要時忠實履行此義務之意，並將此種聯合宣言，正式通告比德兩國政府。(七)英法意三國其政策之目的，在就國聯範圍內，集合維持和平，今彼此意見一致，以各

種可實施之方法，反對任何片面取消條約之行為，以免危及歐洲和平，並願密切合作以達此目的。

三國妥協各點

英法意三國代表之會議，將於今晨十時由諸代表將所商妥之各點，作文字上之整理後，即行閉幕，英人方面對此次會議之結果，甚為滿意，聞已草定一文，內分七項，其中包括二月三日英法倫敦公報所載之四項如下：

(一)關於議訂天空公約之宣言。(二)中歐公約。(三)東歐公約。(四)德國重返國聯，其他不列倫敦公報之三項，含有匈奧保三國重置軍備問題，聞小協約國所致會議關於匈國重置軍備事之公文，似不致為匈國接受，中謂當匈國計謀修正其界線之際，不能許其重置軍備云。

昨夜英方未發表公報，殊出人意料，蓋會中決議一切消息暫不公佈，而俟今日發表最後公報，二月三日英法議定書中所含各點，會議中均討論及之，且涉及其他各事，詳情將載於今日發表之公報中。

意見更見接近

英法意三國除於某某若干點商變切實之妥協外，而對於其他亦更相接近矣，討論之結果，

法意兩國決議準備締結保障奧國獨立之簡短協定，英意兩國贊助法國向國聯申訴德國重施強迫軍役事，英國且將努力勸諭德國重返國聯，而德政府現亦願參加東歐公約矣。

三國代表昨日上午九時三十分集議至午後一時，後又自四時集議至晚間七時三十分，昨日議及天空公約時，聞法國主張立即締結三國協約，惟英國之意見以為二月三日倫敦公報中所述及之各問題應作總解決，未可枝枝節節以為之。

公報另息 斯德里薩十三日哈瓦斯電，斯德里薩會議頃發表公報如下。

「本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至下午一時，又下午四時至七時三十分，英法意三國代表團繼續會議，當將英法兩國二月三日倫敦宣言書所建議各點。(一)即(一)取消凡爾賽和約第五部分軍事條款，而以一般軍備公約代替之。(二)英國贊成東歐互助公約與中歐互不干涉公約，(三)德國重返國聯會，(四)英法德意比五國締結西歐天空互助公約。」討論竣事，此外其他各問題亦曾加以考慮，明晨十時三國代表團當再舉行會議，俾就前後討論各點業已會同草成各項

文件者加以審查，此次會議，各方誠懇與合作精神，將由此項文件表而出之。」

九國會議日期

斯德萊薩十三國民電，斯德萊薩會議之後，大概將再有數次會議，昨日已議決先於五月二十日在羅馬舉行多瑙河會議，由奧國及其隣邦如德國，捷克，匈牙利，意大利，南斯拉夫等國參加，法國，波蘭，及羅馬尼亞亦將被邀，而英國及瑞士則將派員列席旁聽，至六月中，則倫敦或將舉行會議，討論倫敦公報其引起之種種問題，惟此項會議尚未確切決定，軍縮會議之繼續問題，亦為昨日主要議題之一，據可靠消息，英國贊成再行召集，而法國則主張應改為安全會議，至於奧國向保三國之重整軍備問題，墨索里尼曾熱烈贊成云。

斯德萊薩十五日國民電，歐洲危局今日顯有轉機，英法意三國於最有希望之斯特萊會議中，業已決定聯合行動以挽救戰事，三國已根據德元首希特勒所表示願意接受之原則，擬就不侵犯公約，法國對於要求國聯直接申斥德國之語氣已和緩，英國勸告德國加入東歐不侵略公約亦獲效果，該約與希特勒所拒絕之東歐互援公約有別，意國所主

張召集多瑙河各國會議，擬議中歐互援公約亦已如願以償，墨索里尼對此頗滿意，會議今日閉幕，三國政治家莫不興高彩烈。

斯德里薩十四日哈瓦斯電，英相麥唐納於斯德里薩會議閉會後發表演說，申謝意相墨索里尼，略謂：「目前僅有二途，非和平即戰爭，吾人當設法調開和平之門戶，至最後始已，假令和平之門戶不得不關閉，則不當由吾人關閉之，他國如願開關和平之門戶，吾人務當予以機會，如至最後和平之門戶，不幸而關閉，則亦不當於暗室中為之，而當於中午白日之下當眾宣佈，俾凡正直理性之民族，咸知責任之誰屬」云。繼由法總理佛蘭亭發表演說，謂「吾人苟能非密切合作，為維持和平之一念而共同團結，則斷不能獲得此次之具體結果，吾人誠不能具過分之幻想，吾人將來不免遭遇其他相類之困難，然苟能續出以實際的積極的合作之精神，如此次會議所為，則又何往而不獲勝利乎」，最後由意相墨索里尼致辭，對於此次會議工作經過情形，表示滿意，謂英法意三國積極的相互連繫，實足以保證歐洲和平云。

倫敦十四日哈瓦斯電，斯特里薩會議後所發表之公報

倫敦方面認爲係三國會談已確實貫徹其預定目標之證據，倫敦方面以爲斯特里薩會議雖未成立最後之決定，然此後英法意三國應付各項問題，其行動應採取何種原則，則意見已完全一致，此各項問題如列舉之，則德國重整軍備問題，東歐安全問題，尊重條約問題，奧國問題，前德國同盟國之軍制問題等是也，總之斯特里薩會議，僅爲國際談判中之一階段，然爲一完全令人滿意之階段云。此外官方人士對於育特里薩會議公報中所列舉之各項原則，是否能逐一見諸實施，取完全保留態度，以爲此種原則倘欲見諸實施，則有賴於以下各事，即（一）國聯會行政院之決議，（二）德國與其他各國對於東歐公約問題之談判，然此次會議除英法意三國意見一致以外，英國閣員始終維持英國政策之大綱而不動搖，則係英國官方人士之慶幸者，英國政策大綱爲何，即重行申明英國志在尊重並增強歐洲現有之約束，盡力援助安全組織，但不採取任何新約束是也。

麥唐納向英國會陳述會議結果

——對德並未寬恕——

國際週報 第十一卷 第十一期

——對奧無新約束——

倫敦十七日路透電，英相麥唐納今日在下院陳述斯特里薩會議之結果，謂吾人並未寬恕德國重施強迫軍役之行動，吾人已聲明視此爲不安靖之重大原因，及加于國際和平組織之打擊，繼請英國對於東歐公約及奧國獨立問題，極加以密切友好之注意，惟英國並未担任新約束，僅將於奧國完整與獨立受危害時與各國會商耳，英法意三國已商妥積極研究西歐之天空公約，意英兩國已復聲明彼等在洛迦諾條約下之義務，麥氏述及德國重施強迫軍役制後，謂吾人常開啓門戶，以容德國加入造成歐洲集體安全制度之運動，吾人之政策，將仍根據國聯盟約，參與斯特里薩會議之三國並不分道揚鑣，各別行事，而將集爲一體，于今日危局中覓取和平之解決，而與願加入此項工作之各國合作云。

英法公使訪晤南斯拉夫外長

勸與匈奧保三國談判

巴黎十七日國民電，據貝爾格勒消息，駐南斯拉夫之英法公使曾訪晤外長莫夫的區，請其注意斯特萊薩會公報

第六款，其中對於聖日耳曼條約，特里昂條約，及維利條約，均有修改之可能，兩使並勸告南斯拉夫政府，請其訂立區域公約，致使匈奧保兩國恢復軍備後，對於南斯拉夫不致有何影響云。

倫敦十二日路透社電，德國之決議參

德允參
加東歐
公約各
國議論
一斑

加東歐公約，就西門艾登近聘問柏林時德代表所表示之意見觀之，實為一大進步，據倫敦負責方面聲稱，當時德代表表示主張多邊公約，而不含有隨意選擇的担保，

德國新決議之重大意義，實在同意於隨意選擇的担保，其意見之變更，或將有重要後果也。

柏林十三日哈瓦斯電，昨日外長牛拉脫通知英國駐德大使，謂德國準備加入東歐互不侵犯條約云，由此可見德國對於東歐公約現已改變其原來之態度，此項消息，係從外國方面傳出，此間政界人士聞之，頗轟動一時，惟德國之確實態度，則尚所未悉，昨日英國駐德代表牛頓會見牛拉脫時曾面詢如他國訂結東歐互助公約，則德國將取何種態度，當經牛拉脫與希特勒磋商後，答稱，德國對於訂結

東歐互助公約，仍認為不合時宜，惟德國雖反對互助公約，却仍不妨簽訂東歐互不侵犯公約云。

巴黎十三日路透社電，據此間多數觀察家之意見，德國準備參加東歐互不略侵略公約，于各事無甚大之裨補，彼等現信惟德國參加互助公約，始有價值，但德國既願簽定互不侵略公約，亦足表示其願與其他各國合作云。

斯特里薩十三日哈瓦斯電，關於德國政府準備簽訂東歐互不侵犯公約一事，此間若干人士，以為德國態度已有變更，願與他國重新合作，多數人士則以為德國此種作法，並無真實價值，苟非簽訂互助公約，仍于實際無補，所謂互不侵犯公約，僅將原來已有之約束，如凱洛克非威公約之類，重行加以聲明而已，德國意思究欲如何，當由英國政府加以查詢，法國外長賴伐爾不待查詢結果，仍當按照預定日期前往莫斯科，以便簽訂法俄協定，此項協定大綱，業在巴黎商妥，日內賴伐爾前往日內瓦參加國聯會行政院非常會議時，當會同蘇聯外交委員李維諾夫加以確定，斯特里薩會議最後一次所討論者，乃西歐天空公約計畫，尤注重英意兩國空軍互助辦法，并定于本日結束工作。

★德政府

★關明對

★東歐公

★約態度

設軍事互助補充條款

于公約本身自相矛盾

柏林十四日路透電，昨日德當局發表

長公報，闡明德國對於東歐公約之態度，

並聲明德政府不能參加含有載見現有雙邊與多邊軍事協約

中之軍事義務的公約，惟德國並不因此不與他國締結互不

侵略公約。

公報謂以軍事輔助義務補充不侵略協約或排斥暴行之

建議，其本身實自相矛盾，夫人有相信應出于自願而担任

義務者，有非者，如人相信應出于自願而担任義務，則何

必再訂此種軍事協定，如對於一國遵守互不侵略義務之誠

意，懷有疑慮，則對其忠貞履行此種和平公約中之補充的

軍事義務，亦必懷有同樣疑慮矣，如互不侵略之公約仍有

發生戰爭之可能，則自衛的與互助的協約亦必有發生侵略

行動之可能矣，惟德政府之意，由互不侵略公約而達於選

強破壞和平，其為路之遙，實甚于由自衛的軍事義務而達

于攻勢的，德政府在此種歐洲軍事盟聯之志願中，未見其

含有集體和平發展之一種因素，更不足言和平之保障矣，

故德政府不能簽字于以此種義務為重要部分之公約，公報

中又謂近今德元首與英外相西門會談時，曾聲明德國恕不

能參加如現式之東歐於約，惟對於以不侵略的相互與一般

義務為主旨之集體安全公約，而規定遇有任何簽約者擾亂

和平時，則其他簽約國應取會商之手續者，德國準備加以

贊同，希特勒並切實聲明明侵略者之困難，及德政府準

備參加不援助此種侵略者之一切計畫，德政府今日仍保此

種態度，當柏林討論之際，希特勒又開明凡一種約或建議

，其加入者之全體或各個負有多少有限度的自動義務者，

德政府概不能接受之，蓋覺此種公約實不含有維持和平之

因素也，公報結語謂德國現政府自秉權後，即表示願與其

鄰邦締結互不侵略公約云。

★德變態

★度之兩

★面觀

華沙十四日哈瓦斯電，德國政府頗參

加東歐互不侵犯公約之消息傳至此間後

，一般輿論頗為訝異，僉以為德國態度突

然改變，其內幕當由德國外交部及國防軍

深恐德國處于孤立之所致，至波蘭反對黨方面則認此舉為

德國之一種策略，欲藉以衝破列強對德國之圍擊，俾遷延

時日，利用時機，以使德國軍備益擴大云。

★法電所★

根據日耳曼聯合會黨綱

★傳德對★

德國柯尼斯堡十五日哈瓦斯電，德國

★東歐野★

志在向東歐擴展勢力，可于國外日耳曼主

★心★

義聯合會之綱領中見之，國外日耳曼主義

聯合會將於本年六月間在柯尼斯堡舉行第五十五屆常年大會，本屆大會發起人頃發告佈告中謂，「本屆大會將於現德國與東歐方面之聯繫，及德國對於東歐前途之信仰，使德國勢力遍佈於東歐，北起芬蘭灣，南迄黑海，此為德國同胞目前所担負之歷史使命與任務云云。」

★蘇聯防★

莫斯科十四日哈瓦斯電，官場人士對

★德離問★

於德國改變態度一事。（指該國準備簽訂

★手段★

東歐互不侵犯公約）認為「有興趣，却非

，茲因法俄兩國毅然成立協定，乃有此見風使舵之舉，特恐德國此種作法係欲離間愛好和平各國，不可不防耳，此外官場人士對於英國贊成法俄協定，公示慶幸，對於外傳蘇俄曾向立陶宛有所提議，（指蘇聯要求國加入東歐

互助公約而言）一若毫無所知者，但此種提議，並非逸出

蘇俄政策範圍，則為一般人所公認。

★小協約★

捷克京城十三日哈瓦斯電，德國宣布

★為法俄★

準備簽訂東歐互不侵犯之後，此間負責人士以為歐洲綏靖事宜，可因此而有切實之

★聲援★

進步，惟德國更變態度原因何在，尙無明

確消息，無從加以斷定，法國現已準備與蘇聯密切合作，（指法俄行將簽訂協定而言）德國政府改轍易轍之故，或即在此，亦未可必，此在捷克方面則以為法俄兩國密切合作，實乃維持和平之必要條件云云。

國聯行政院非常會議

——接受法國請求考慮德國行動——

★法致國★

日內瓦十四日路透電法國致國聯，

★聯牒文★

抗議德國重置軍備之決定，詞頗嚴峻，謂

國際事件，奈何以已成事實之方法代替談判方法，德國之實施強迫軍役及創立空軍，乃切實破壞凡爾賽和約第五章基本條文之舉動，如片面取銷國際義務

之方法爲衆採取，則不久除武力外，將別無他種政策之餘地，請國聯籌議適當計畫，以補救此局勢而杜效尤云，又謂德國秘密破壞和約，久已不成疑問，今則公然爲之。莫可置辯，國聯不能對於直接違反國聯憲以成立的原則之政治手段，再深漠視之，聽其猖獗。德國故意破壞其與國聯合作之基礎，而妨害日內瓦軍縮談判之成功，如契約義務之片面取銷，除道德上譴責外，不發生他種後果，則嗜好和平之國家繼續欲成立不侵犯與互商及互助諸公約，庸有價值乎，國聯行政院如欲盡其責任，則不能再漠視國際秩序中之重大險害云，此文將於明日由國聯行政院特別會議考慮云。

巴黎十四日哈瓦斯電，法國政府爲德國違約重整軍備一事，至國聯會行政院之申請書頃已發表，申請書內謂，「德國背棄凡爾賽條約軍事條款，秘密進行重整軍備，慘澹經營已歷多時，除目前所採行之程序外，德國久已大規模實行重整軍備，德國政策所獲得之成就，較諸德國政府所宣布者爲尤鉅」云。申請書繼述德國一九三四至三五年年度預算案內軍事經費大見增加，德國政府曾經宣稱，本屆

歲出增加，係因準備將國防軍改組爲短期兵役制，故有此必要，此外並否認航空部預算係一種軍備預算云，查德國現在之軍制，決非數月內所可成就，由是則德國政府上述之否認及宣言，其真意所在已昭然若揭，而其處心積慮更大足注意矣，申請書又請，「德國對於規定德國軍制之和約條款，視爲廢紙，實屬有意毀壞德國與日內瓦組織合作之一基礎，至於法國前力圖限制軍備，且業經承認德國之軍備權平等，歐戰以後，法國曾將兵役年限，自三軍減爲一軍，最近決定將兵役年限，暫時延長至兩年，實由新兵缺額之所致，法國此種措置，在五年前業經軍縮會議籌備委員會認爲正當合法，今德國乃欲由單方面決定，以解決國際問題，孰知德國此種決定，勢必引起普遍重整軍備之問題，德國此種威脅國際秩序之舉動，國聯會行政院倘置之不問，則此後行政院將無法履行其使命，故考慮最適當之措置，以應付德國此種威脅，一方面救濟現在所已造成之局面，另一方面阻止此類事情之再行發生，實爲國聯會行政院應有之責」云云。

★會議熱
★鬧氣象

日內瓦十五日路透電，國聯行政院將於今日午後開會考慮法國反對德國復施強迫軍役之申訴，屆時將對於應採之手續作

非公開之討論，明晨則舉行第一次公開會議，由法外長賴伐爾提出法國備忘錄，英國西門，意國阿洛錫，捷克皮尼士，與蘇俄李維諾夫皆將相繼發言，預料此會將於星期三結束，賴伐爾昨已抵此，將於星期六日往游俄波，英外相西門今晨到此，現與賴伐爾及國聯行政院其他理事密商一切，衆料波蘭外長貝克對法之申訴將提出異議。

日內瓦十五日路透電，開法英意三國已議定此種決議案所應有之大綱，計爲（一）行政院應聲明不能承認違約行爲，爲國際政治之工具。（二）行政院應對於德政府復施強迫軍役制之決定，表示遺憾。（三）設立專家委員以研究此事，並繕具建議，陳述防制將來違約行爲之最善計劃。（四）行政院應建議以根據互助之公約謀安全之組織。

日內瓦十五日國民電，此間政界咸信國聯爲防止將來片面廢約起見，將組一委員會，負責處理經濟財政及政治判裁，以充實國聯盟約第十六條，該項判裁將於此項事件

發生後立即施行，對於破壞條約者亦將施行制裁云。

日內瓦十五日哈瓦斯電，外長賴伐爾今晨先後與捷克外長皮尼士，西班牙代表瑪達里加，及葡萄牙代表等晤，西班牙代表瑪達里加或將爲法國申請案之報告員，午刻賴伐爾與小協約及巴羅幹協商各國代表同進午餐，午後則與蘇聯外委李維諾夫商議法俄協定之技術方式，此項協定將在莫斯科簽字，此外賴伐爾並將接見波蘭外長栢克，商議賴伐爾訪問波蘭之準備事項。

日內瓦十五日國民電，法外長賴伐爾今晨與小協約國外長長談後，小協約國已一致贊助英法意於斯特萊薩會議所決定之政策，即由談判途徑允匈牙利，保加利亞，及奧地利三國增加陸軍一層亦在其內，聞小協約國已允奧匈增加陸軍人數一倍，按據現行和約，該兩國各限有陸軍三萬人，惟據擬議，各該國將准擴軍至七萬五千人，但匈奧兩國各欲十萬人，故此數仍不及兩國所要求者遠甚，國聯行政院原定今晨十一時開非常會議，嗣展期至下午三時三十分，以利賴伐爾與小協約國代表接洽，結果圓滿，日內瓦埠間之大樂。

維也納十五日哈瓦斯電：外交部長魏德格，今日啓程赴日內瓦，出席國聯行政院會議，並將乘間探詢斯德萊柴會議之結果，尤其對於涉及奧國之各項問題，將與各關

關係國代表有所磋商。

法請國

日內瓦十六日路透電：今日午後法

聯誼責

外長賴伐爾在國聯行政院會議之緊張空氣

德國徵

中提出以英意法三國政府名義誣責德政府

兵制

違背凡爾賽和約軍事條文重施強迫軍役政

策之決議案，並發言聲稱，國聯對德政府此舉必須加以申斥，並當設法使國聯盟約在集體安全組織中更有效能，國聯行政院必須擔負受託維持和平之責任，行政院不能長此緘默，束手旁觀云，決議案中堅稱，德國無權通過與凡爾賽和約抵觸之重施強迫軍役法。

日內瓦十六日路透電：國聯行政院原定今晨開會，現改爲午後考慮法國反對德國復施徵兵制之申請，聞法代表鑒於推定審查報告員之困難，將直接向行政院提出一種議案，而不經過由審查報告草擬議案之尋常手續，聞此議案載有誣責德國政策之一段文字，波蘭，丹麥，與若干南美

國將投票反對此項議案，惟行政院當可以多數票申斥德國破壞凡爾賽和約之行爲。

日內瓦十六日哈爾斯電：本日午後法外長賴伐爾將在國聯行政院提出動議案，其內容如下。

(一) 行政院表示反對德國政府三月十六日所決定單方面廢止和約軍事條款之政策。

(二) 邀請國聯會各會員國成立各項新協定，以改良歐洲安全制度。

(三) 由行政院指派小組委員會，研究對於破壞條約國家應行採取之經濟財政制裁，凡破壞條約之國家，即令並未從事戰爭，亦得施以此項制裁，換言之，即將國聯會盟約第十六條之規定加以推廣是也。

賴伐爾提出上項動議案後，大約將催促行政院立即加以決定，甚至主張不必經過報告員審查即行提付按示，按行政院以前所定程序，須先將提案交由報告審查後，向行政院提出報告，然後再付表決，現聞若干代表團，對於就道德上反對德國態度之一節，不願參預，故法國認爲應變更預定程序，將尊重條約問題整個提交行政院表決，則較

為適宜，據哈瓦斯族社探悉，英意兩國將努力贊助法國此種請求。外交界聞法國此項決定頗為發動一時，此項動議案在行政院提付表決時，除若干國家放棄投票權外，大概可望一致通過。

日內瓦十六日國民電：據此間法國代表方面消息，國聯行政院將於今日會議席上指派三八委員會研究法國備忘錄中抗議德國恢復徵兵制之問題，此三人大約為西班牙代表瑪達里加，丹麥外長孟起，及智利代表維西納云。

巴黎十六日哈瓦斯電：昨日國聯會行政院非常會議舉行第一次會議，僅能作預備工作，各報均不以為異，並以為英法意三國對於行政院所當通過之決議案，根本上雖完全同意，但在形式上則有若干差異之點，晨報謂，波蘭態度雖屬猶豫，行政院昨日「開會情形，尚屬滿意，英法意三國既已成立密切妥協，而捷克亦當加入」。事業報謂，「日內瓦一般意見，以為法國代表團苟堅持其主張，則斯德萊柴會議結果，較之國聯行政院對於德國在口頭上之指責，尤為可貴耳」。巴黎迴聲報謂，國聯會行政院雖將譴責德國，但必須費却若干力量，多數報紙以為德國重整軍備

一案，既已提交國聯會審判，自必秉公判決，而不涉之含混，例如「埃克西有」報謂：「國聯會行政院若採取措詞和緩之決議案，以結束德國違約行為，此行政院召集之原來目的，適相背道而馳，總之，制裁辦法，非任何人所期望，行政院既不採取制裁辦法，則惟有在精神上指責德國而已，」「小巴黎人」報謂，「公理及道德之原則，既數千年文明習慣非可兒戲視之，」「小日報」謂，觀於目前情形，行政院當俟星期五日晚間始能結束工作，但可窺其收實效，「行政院將以不涉含混之方式結束討論，其詞意既極明白，又必堅決，此則無可置疑者也。

★德如破 北歐諸國主張對德和緩

★壞萊茵 日內瓦十六日國民電：國聯行政院今

★地帶英 日開會，討論法國所要求之斥責德國破壞

★意實力 凡爾賽和約問題，據悉德國如於其邊境解

★援法 除武裝地帶違背條約，則英意兩國準備給

予法國以軍事上之援助，兩國於斯德萊柴會議中已重申羅迦洛條約之諾言，保證萊茵河一帶之和平，並決於某種條件之下，出諸軍事行動，國聯行政院之秘密會議祇一小時

，休會後藉悉斯干的那維亞半島各國主張對德和緩，並稱減法國提決議案之激烈語氣，挪威外長孟起曾與英國外相西門會商良久，其後孟氏即力促行政院通過一種空洞之決議案，且勿譴責德國破壞和約，同時並悉英國代表甚慮英意兩國在斯德萊薩宣言合作，恐柏林所誤解為對於德國政府之一種威嚇，故英國代表為解除誤會起見，已於今夜慎重聲明，謂此項宣言，「並非許法國以助力，但為一種相互的協議而已，」法國方面則竭力運動對德採取嚴厲行動，法國代表已向丹麥，波蘭及其他欲與德國維持好感主張和緩之國家疏通，擬使彼等不加反對，而通過斯特萊薩三國會議之決議，至於蘇俄外長李維諾夫則猶嫌該項決議過於和緩，惟李氏自悉法國外長賴伐爾已與小協約國代表磋商取得彼等贊助之後，亦即撤消其反對，據可靠消息，小協約國已允准許奧匈保三國各備陸軍七萬五千人，捷克外長皮尼士曾向賴伐爾稱，小協約國並不反對增加自衛軍力，惟須保證三國皆能參加保安公約，按小協約國之態度，可以某發言人之語概之，其言曰，「吾人對斯德萊薩會議之結果頗為滿意，現在吾人惟注意於將來之問題，最重

要者為維持奧國獨一之公約」云，行政院明日將再行開會，消息靈通方面預料國聯將通過宣言，其要點如下。

(一) 國聯對於德國之廢棄凡爾賽和約不能視為合法。
(二) 德國之舉動殊為「可憾」，因此舉係對於一切條約之打擊。

(三) 德國既破壞和約，故須詳細研究如何應付將來再有違約舉動之方法。

此間英國方面承認，斯特萊薩之聯合宣言實含有英國保證維持德國邊境解除武裝區域之意，惟稱，此項宣言並非專事對德，英國發言人並謂，該項宣言不僅保障法國對付德國之侵略，同時亦保障德國對付法國之侵略云。

倫敦十五日哈瓦斯電：據英國國會方面意見，英國出席斯德萊薩會議之代表，對於歐洲大陸，並未接受何種新約束，此項殊可滿意，國會方面又以為德國接受參加一般互不侵犯公約之談判，同時並不妨礙他國訂結雙方互助公約，此舉實為國際時局之真實進步，惟對於德國此種新態度，不能過分期望其有實際效果，至關於奧匈保三國重

整軍備一事，則表示使奧匈保三國獲得軍備平等權，雖無不可，然希望此種平等權不至起過某種合理之限度云。

日內瓦十七日國民電：國聯行政院今

★.....★
國聯通過法英
過法英
意一致
案之議決

日熱烈通過譴責德爾達犯凡爾賽和約軍事條款之法英意三國決議案，僅丹麥未投票

，是則德國重返國聯之望絕，而將愈趨於一意孤行之途矣，惟三國決議案語氣尚屬

和平，且於廣續談判一層亦有明白之規定，故觀察者仍認此中關係微妙，前途不無迴旋餘地云，國聯行政院今日早

會開至下午一時二十五分止，惟將於四時三十分再開，

指派法學家組委員會，研究經濟財政制裁辦法，以懲戒將來之破壞條約者。

日內瓦十六日路透電：今日國聯行政院在緊張之空氣

中集議，法外長賴伐爾以英意法三國政府名義提出斥責德

國違背凡爾賽和約軍事條文並申請國聯行其自主公允與權

威之決議案，英外相西門及意代表阿洛錫相繼發言贊助法

國，會議乃延至明日，丹麥代表謂渠必商諸政府，故明日

始能發表意見，預料該決議案將無修改通過。

今日之行政院會議乃日本退出國聯後之第一次，日本

一席虛懸兩年，今已移去，蘇俄外委李維諾夫已為英外相

西門之左鄰，法外長賴伐爾提出決議案時聲稱，三月十六

日德國擅自實施強迫軍役之行為必須加以斥責，今必須設

法使國聯盟約在集體安全組織中更有實力，行政院受託維

持和平，必須盡其責任，法國已以其行動表明願意和平，

二月三日在倫敦開始之談判已為德國之行動所破壞，法國

之政策非欲讎對一國，法國所要求之安全乃欲普及於各國

云。

西門繼賴伐爾發言，闡明決議案中所謂政策之主旨在

於國聯機構內成立和平之集體維持，並請衆通過此案，俾

證明國聯已為其所成立之主義而團結，如此案通過，則普

遍妥協之門戶將仍開啓云。

阿洛錫發言，謂意國恆主修正凡爾賽和約中之軍事條

文，但必須依法以談判出之云。

波蘭代表貝克詢問今是否將提出新制以增高國聯之權

威，波蘭輿論現其疑慮所建議之新協調或將損及因波蘭締

結協定所造成歐洲東北之和平狀態云。

決議案之全文

日內瓦十七日國民電：法外長賴

伐爾以法英意三國名義向國聯行政院提出之決議草案全文如下。

據國聯行政院之意見

- 一、遵守一切條約義務為國際生活之根本規則，且為維護和平之重要條件。
- 二、人權之主要原則為任何國家不得其他訂約國之允許不得取銷條約中之義務亦不能變更其條文。
- 三、一九三五年三月十六日德國通過之國防法實與此等原則相抵觸。
- 四、此種片面行動決不能獲得權利。
- 五、此種片面行動增加國際亂源之新因素定將威脅歐洲之安寧。
- 六、英法兩國獲得意國之同意，曾自一九三五年二月三日以後，與德國談判謀取全歐之安寧，並根據德國積極參加國聯之原則，謀成立一普遍之裁軍。
- 七、德國之片面行動，不僅與此計劃不符，且適值談判進行之時出之。

國聯行政院據此事實宣言

一、德國未能遵守條約，實已破壞國際團體之全體所應負之義務，行政院譴責此種片面廢棄國際義務。

二、行政院請起草及簽字於一九三五年二月三日計劃之政府繼續此項業已開始之談判，並就國聯範圍之內，求其成功，並努力成就其保安寧維和平之目的。

三、片面廢棄國際義務既危害國聯之存在，而國聯之使命既在維持和平，行政院爰決議此種片面廢約行動必須使各種保護各國人民安寧及歐洲和平之必要辦法施行，行政院因此委託委員會擬議國聯維持和平國聯之辦法，並規定國聯於將來國聯會員國或非會員國片面而行動攪亂和平時應採取何種特殊經濟及財政辦法。

會議詳報及會後之消息

日內瓦十七日哈瓦斯電：國聯會行政院於今晨十一點三十分開會，繼續討論德國違約重整軍備問題，討論結果，法英意

三國決議草案經出席行政院之英，法，意，俄，波蘭，捷克，葡萄牙，西班牙，土耳其，智利，阿根廷，澳洲，墨西哥等十三國代表一致通

過，惟丹麥一國放棄投票權，今晨會議仍由土耳其外長魯舒第主席。昨日會議中未表明立場之各國代表本日均已接到各該國政府訓令，最初發言者為蘇俄外委李維諾夫，略謂「德國通知退出國聯會，尙未滿兩年期限，故現仍爲國聯會會員國查德國，政府三月十六日所採取之決定，實違反國際條約，蘇俄政府認爲各國對於保護其本國安全，應有平等之權利，惟設置軍備，應以專事防衛目的爲條件，俄國雖未簽字凡爾賽條約，然深願創立國際秩序，以阻止任何破壞條約之行爲」云，葡萄牙代表達馬泰繼起發言，贊成決議草案，謂「違背條約之行動，如僅能從道德上加以排斥，則國際秩序，將無法獲得進步，破壞條約之國家理應摒諸國際社社之外，至於退出國聯會之國家，若能重返國聯會，固爲吾人之所願望，但當以參加集體安全組織爲條件」云，繼由澳洲代表勃魯斯發言，對於決議草案，亦表贊同，希望由行政院一致通過，並謂如國聯會行動一旦失敗，則各會員國惟有各自採行保障安全之步驟云，至是西班牙代表瑪德里加發言，謂「行政院必須具有道德之力量，西班牙政府將投票贊成決議草案，蓋認爲法理尤重於

強權也，」墨西哥，阿根廷，智利代表相繼發言，大旨均屬相同，主張無條件接受決議草案，惟丹麥代表門楚，則謂「丹麥政府對於決議草案中與德國無關之各部分，均表同意，惟裁判德國之政策，深恐足以妨礙未來談判之成功，如參加斯德萊柴會議之英法意三國，願更改決議案之措辭，則丹麥政府願投贊成票，否則丹麥政府當放棄投票權」云，至是土耳其外長魯舒第暫時放棄其主席地位，而以土耳其政府代表之資格，起而發言，提出達達尼爾海峽解除軍備問題，但聲明此項問題，不擬於本日會議中加以討論云，當經英國外相西門發言，對於土耳其此項問題，加以一切保留，法國外長賴伐爾，則代土耳其說明，謂土耳其政府並未明白提出此項問題，僅表明土耳其志願加入巴爾幹方面之未來集體安全制度而已，蘇聯外委李維諾夫當宣稱，土耳其此項志願，欲求實現，並無困難云，至是決議草案，即開始投票表決，經一數通過，至下午一時行政院會議，始行閉會。

日內瓦十七日路透電：西班牙代表謂渠對於保留公理勝於強權之事不能棄權而不投票贊助云，澳代表白魯斯謂

一般輿情以爲世界和平地位業已墮落，澳人對此，尤爲不安，對安全之疑懼，現已因德國片面之行動而結晶化，而迫令彼等應付危局，渠信國聯行政院以一致的投票贊助，當可在國聯之內砌成與歐洲各國合作之路，而製定保障世界和平與安全新制度之協約云。

日內瓦十六日哈瓦斯電：本日午後國聯會行政院開會先由英意三國代表聯合提出反對德軍獨方面廢約重整軍備之決議草案，當由出席行政院各國代表相繼發表意見，茲詳紀辯論經過情形如次。

午後行政院開會時，即由法國外長賴伐爾誦讀宣言，要求行政院反對三月十六日德國政府之決定，略謂「行政院對於維持和平，負有責任，時至今日，不宜苟安緘默，或漠然置之，各國人民咸知尊重誓約，信守已採取之約束，不僅爲一道德上之原則，且爲國聯會所賴以生存之金科玉律，各國方遵照二月三日之倫敦宣言書，進行安全組織之談判，德國乃突然宣佈重整軍備，此舉使一切談判，前功盡棄，而全世界人士，咸爲之失望與不安，吾人對於國與國之間，不存歧異之念，凡各民族均應與以平等待遇，

吾人之政策，決無反對任何他國之意，吾人所要求之安全，非專爲自身打算，乃欲使各國咸獲安全，故今日法國雖提出此項申請，然對於和平之一念，則終未曾拋棄，凡謀各民族諒解所必要之事業，法國政府決不欲加以妨礙，爲滿足國際道德之要求起見，裁定過去事變，倘屬有補時艱，則同時對於和平組織之工作，亦斷不可使其間斷，蓋和平組織之工作，乃屬艱難迂緩，而難期速效者也。」

賴伐爾致辭畢，即由英國外相西門發言，略謂「英國政府與法意兩國政府聯合提出決議草案，希望此項草案，由行政院一致予以通過，至於英法意三國提出此項決議草案之原因，則係根據斯德萊柴會議之最後宣言，依照此項宣言，英法意三國政府決定，遇有單方面廢棄條約義務而足以損害和平時應採各種方法，以合力對付之，此次提出行政院之決議草案，即係將英法意三國此項義務，加以推廣，而由各會員國共同參加之，此種決議草案，雖由一國之違約行動而產生，然吾人固可適用於全體國家，以收維持和平之效益，且決議草案內所建議各項，亦絕未閉塞未來談判之門戶」云云。

繼由意大利代表阿樂亞西發表宣言，謂「意大利之政策，乃以按照實際情形與認識各國之權利與利益為其基礎，但凡足以妨害歐洲安全及和平，如單方面廢止凡爾賽和約之舉，則不能為意國所贊成，意國對於英法兩國代表所發表之意見，表示同意，意國認為和約不妨修改，但當採取合法途徑而後可」云。

至是乃由波蘭外長柏克發言，謂「波蘭政府對於下列各項提出保留，（一）關於反對德國重整軍備之決議草案，（二）關於將來再有背棄條約義務情事時，應增強國聯會行動之提議，蓋增添國聯會盟約之條款，增加各會員國之約束，而可提高盟約之威權，使國聯會作更有效之行動，殊為波蘭政府所不敢輕信，（三）關於另訂公約，以增加安全之提議，」柏克又謂「波蘭已與俄德兩隣國，分別訂結互不侵犯條約，使波蘭之國際關係，獲得安定，今乃有人一再要求設法以謀東歐之和平，波蘭輿論，因此咸為不得，且賴誠意忠實之政策所建立之和平狀態，是否不至因各項所建議之新協定，而遭受損害，此亦波蘭輿論之所深滋疑慮者也」云云。

捷克外長貝奈斯繼柏克發表演說，大旨謂捷克政府贊成英法意三國所提出之決議草案，西班牙代表瑪德里加則謂，「日本日所提出之問題，及其所採取之程序，均具有非常性質，故主張應尊重行政院討論本問題之自由，於必要時，並應使其得自由修正決議草案」云，最後丹麥代表門楚發言，謂「丹麥代表對於決議草案中若干點，表示同意，惟要求向本國政府磋商後，再行表示意見」云。

至是行政院會議宣告停會，定於明晨開會時繼續討論。

柏林十七日國民電：柏林半官方面於波蘭外長貝克在國聯行政院發出有力宣言後，發表消息如下，（一）波蘭對於德國重整軍備，已表示態度不欲再有表示，（二）波蘭對於擴大國聯會員國之責任一節，以為不在行政院權力之內，應交大會解決，（三）波蘭外交政策，本身之建設與西歐之政策有別，波蘭政策以維護東歐和平為要素，職是之故，波蘭業與蘇俄及德國分別成立不侵犯公約，波蘭輿論深懼目下所擬之公約或將礙及東歐和平云，各方對於貝克外長之言，頗為重視，認為表示波蘭對於歐洲之態度。

日內瓦之兩流彈

日內瓦十七日路透電：當行

政院正欲投票表決之際，李維諾夫忽提出蘇俄對於法國決議案之重要保留，謂蘇俄雖投票贊助該案，但主張斥責片而廢棄條約義務之舉應施于其他各洲，而與歐洲同云，此言顯對日本在遠東之行動而發，一時其他列強代表均爲踴躍不安，英外相西門即請李氏撤回其保留，賴伐爾與阿洛錫亦從而爲言，李氏卒向衆請撤回，于是會衆咸笑逐顏開心爲寬慰。

今日土耳其代表忽出人意，在會議中提出韃靼海峽問題，謂萬一紐伊萊條約所定之目前局勢有所變化，則土耳其不得不要求修正該約關於韃靼海峽之軍事條文，俾保障土耳其之天然防線，並享受平等之待遇云，西門即起而答曰，目下余所能言者，爲余將作一切之保留云，阿洛錫與賴伐爾均贊從西門之主張，而李維諾夫則謂渠對於土耳其之志願毫無異議云。

德國發出警告

柏林十七日國民電：世界各國苟

採取斯特萊薩會議之決議，則在國家社會黨統治下之德國將永不再返國聯，德國政府將採取獨立態度，即德國已受

他國歧視，當須更大之軍力，此種警告係德國元首希特勒之發言人所發表，至於法國之態度亦自在意料之中，蓋法國當局本不希望國社黨領袖之合作也，法國外長賴伐爾曾稱，現在受世界各國審判者爲德國而非法國，德國公然破壞凡爾賽和約，當非簽字各國所可容忍，尤以鄰近德國之各邦更須反對，法國某發言人謂，法國將繼續增加其陸軍及空軍實力，庶能有充分之「自衛」力量，準備作戰，公正之觀察者預料，法國此項行動將引起無限制之軍備競爭，因德法軍力如增加，則他國亦將起而效尤，競謀自衛，如此往後不已，自將陷於積重難返之境矣。

柏林十七日路透電：昨日提交國聯行政院申斥德國重整軍備之三國議案，今晨各德報一致駁斥，以爲此案如果通過，則歐洲之和平組織將受重大危害，如國聯妄自尊大自認對於戰敗的德國有增加裁判之權，則欲德國復返國聯，殆亦難矣，柏林晨郵報稱，此案乃危及歐洲和平之罪行，將封閉對德談判之門，柏林日報稱，三國不獨以公訴員自居，且以裁判員自命，欲判定德國爲有罪，此種舉動，不能無嚴重後果云。

法德直接談判 巴黎十七日國民電：法德兩國之

外交家，不久或能於會議席畔雪茄烟灰之間，解決其積世之深仇，法國外長賴伐爾與德國元首希特勒已久擬會晤，惟以日內瓦方面重新發生公開衝突，形勢遂復晦澀，惟今日據國際觀察者稱，法外長此次赴俄歸國途中，道經柏林，將下車盤桓，已幾無問題矣，賴氏與希特勒之會晤自屬非正式性質，二氏祇將與國社黨其他領袖圍坐，一談足以引起歐洲大戰之種種紛爭，英意兩國對於法德領袖會議並無奢望，蓋以為二國真正妥協，甚少把握也，最近希特勒與英國外相西門之談話亦告失敗，可為殷鑒，若干方面且以為希特勒之挑釁態度，或將加深兩國惡感，如談及德國空軍現在是否業已等於英國或以後是否將等於英國一項問題，則發生惡感之機會更多，法國為公開反對德國重整軍備最力之國家，且在國聯倡議以經濟制裁懲戒德國，易言之，賴希二氏之會晤，亦不過為歷歷弗摧之勢力，遭遇金剛不壞之物質而已。

國聯軍縮委會通過美國草案第一讀

英主張組永久委員會

統制國際軍火貿易

日對英建議提保留

日內瓦十三日路透電：國聯軍縮委員會之討論統制國際軍火貿易者，今日已一讀通過根據美國建議所擬定之公約草稿，其主旨在組織一永久委員會，以統制國際軍火貿易，但英意代表在今日會議中均反對成立此種委員會，英代表史蒂文森解釋英方之建議，其內容包括（一）成立全世界一致的政府統制軍火製造及軍火貿易制，（二）設立永久軍縮委員會，各國須正確將製造與買賣之軍火據實報告該委員會，日代表四村贊同英方之提議，但謂日本對此須作保留，蓋日本願成立一種可由各國接受之公約也，並聲明日政府願繼續誠摯與軍縮委員會合作云。

世界各國軍事雜訊

日本現有的空軍與擴充計畫

四日申報東京通訊：日議會閉幕之後，接着就表演迎迓薄儀的喜劇，日本各大新聞都將這當作一件特別重大的事，許多政府人員也為此格外忙碌，我們在異國不

同調的人，大感不便，行動都要特別審慎，雖日政府似可藉迎薄之舉，使其人民忘掉一些國內政治上的矛盾，可是日本全國上下，從左到右各黨中的人，以至輿論界大都仍說岡田內閣是「弱體內閣」而且對牠也大都表示不滿，日本政治上雖有這樣的情形，可是他們對於軍事的整備，却非常起勁，師團長會議已於月初召集，主要任務是強化統率權，排斥歐美立憲政治學說，此外，他們對於空軍的擴充，也十分注意。

日本現有的空軍勢力，陸軍方面有偵察機十一隊，戰鬥機十一隊，轟炸機四隊，分編成八個聯隊，飛機數約九百架，飛機場在朝鮮半壤有一個，台灣屏東一個，在日本國內則於所澤・立川・下志津・濱松・各務原・明野・八日市・太刀洗等地，都有飛機場的設置，這些飛機場大都有夜間降落的設備，和收藏飛機的格那庫，並且附近還有強固的防空設施，如高射砲陣地，阻寒氣球之類，陸軍飛行學校有四所，所澤是教操縱術的，下志津飛行學校是教偵察的，明野是教戰鬥機的，濱松是教轟炸的，海軍方面以航空母艦為主，現有三十一隊，第二次補充的八隊還未

完成，現有飛機約九百架，飛機場在大湊・霞浦・橫須賀・館山・吳・佐伯・大村・佐世保等處，海軍沒有專設的航空學校，但在霞浦和橫須賀兩地，有特設的航空訓練班，陸軍有三個飛機工廠，海軍也有三個。

現在他們似乎覺着空軍勢力還嫌薄弱，深恐一旦發生戰事，不足以應付強敵，故今年的預算中，有四千八百三十萬元是用於改革陸軍航空的，他們預備添設兩所航空學校，一是陸軍航空技術學校，一是陸軍少年航空學校，添設三個飛行聯隊，一在本島的中部地方，一在朝鮮北部，一在北海道（或北陸地方），現有的飛機他們都要，逐漸更換新機，其續航力要在二千五百公里以上，他們主要的假想敵不消說是美蘇兩國，總之，日本政治上雖有些不安經濟上也有點不穩定的樣子，但他們對於軍事方面的整備却是十分積極的。

日陸軍 創辦女 校

東京十四日日聯電：陸軍方面此次以養成日本婦道之新娘為目的，創設陸軍新娘學校，意在將非常時期所有浮薄之摩登女子為之一掃，該校即以東京市澁谷區千

馭谷聖和學園爲其校舍，並以陸軍元老大島，健一中將爲校長，所有教師皆係各大校教授及各方面上流專家，均經敦聘或委託，訂自五月十四日開學，其入學資格訂爲陣亡將校之遺族，及在鄉軍人，現將將校等員之女子，學力以女學校畢業爲程度，概免學費，初次暫招考一百名，以日本國體真髓爲至義而授以法律常識，及育兒法，家庭衛生，經濟，茶道，美術，宗教，國文學，女子與虛榮，東西思想之研究等等，總計達四十課目，均須逐次講授，特別對於將校夫人准其作爲聽講生專攻隨意課目云。

★**日空軍**★

八日市，十五日日聯社電：滋賀縣八

籌備編

隊渡滿

飛行

日市之第三飛行聯隊，對於航空將校欲使之認識日滿主要航線與地形起見，擬自本月十八日至二十四日由八日市飛往齊齊哈爾，作長途之大飛行，其指揮官則由石田聯隊長自任，參加之飛機均係八八式偵察機共九架，其航程之第一日自午前四時，三機一隊編爲三隊，由八日市起飛至大刀洗着陸，計程一千六百八十軒飛抵瀋陽，第二日由瀋陽經遼源至齊齊哈爾，計程六百二十五軒，第三日由齊齊哈爾經博克

圖抵哈爾濱，計程七百一十五軒，第四日由哈爾濱續往牡丹江敦化抵長春，計程六百九千軒，第五日由長春至瀋陽計程二百八十軒，第六日在瀋陽作整備試驗飛行後，第七日回航，自午前五時由瀋陽起飛，中途擬在漢城添油，豫定翔破一千二百九十三軒而歸國，總計航程爲五千三百八十三軒，飛行時間合計爲三十三小時又四十五分，以軍用飛機由日本內地一氣飛往滿洲者，當以此爲航空界之壯舉，各方面至爲注目，現在參加之飛行人員十八名，均在緊張期待之中云。

★**日軍用**★

機九架

編隊渡

滿飛行

八日市十七日日聯電：八日市航空第五聯隊，決以八八式精銳之偵察機九架飛訪「滿洲國」，作空前之壯舉，原擬於十八日起飛，今因天氣方便之關係上提早一天，已於十七日午前三時半由各中隊編隊向哈爾濱出發矣，該飛機業於午前七時半抵大刀洗地方加油後，復於午前九時三十七分由該處起飛向「滿洲國」出發。

★ ★ ★

★日本在臺灣充實陸空軍力★

★飛行聯隊，其地點因南部屏東已有一聯隊，故料將設於北部，又另據臺灣軍消息，軍檢鑒於臺灣為其南方生命線之要衝地帶，決於今年增加砲兵及工兵若干名云。

★對俄德參加海軍會議★

★日本反對俄德參加海軍會議★

東京十七日電通電，傳英國政府已決定與本年開會之軍縮會議併行，與蘇聯及德國開技術的預備交涉，日本外務省尚未接到何等公報，然綜合省內之意嚮大抵如下：(一)本年開會之軍備正式會議，係根據華府條約及倫敦條約之規定，故參加國當然限定英美法意日五國，若使蘇聯與德國參加，則軍縮會議必招致與國聯一般軍縮會議同樣之結果，徒使會議益無效果可期而已，(二)前次德國宣言再建軍備之際，駐日法國大使曾訪廣田外相，要請蘇德兩國參加軍縮會議，廣田外相當時婉曲表示反對之意思，謂蘇德兩國如果參加，則應與華府條約之軍縮會議為另一會議，帝國其後仍固守此方針，並無何等變更，(一)帝國政府對於以國際和平為主眼之軍縮會議，變為協議維持歐洲和平機構之具，不能表示不滿意之意。

倫敦十七日哈瓦斯電：泰晤士報駐日內瓦訪員電稱，英德兩國現正進行海軍談判，尚為順利，大約將在倫敦召集會議，以便討論德國重整海軍問題，按英德兩國關員，前在柏林談話之際，希特勒總理曾要求英國允許德國得建造海軍，以英國海軍總噸數三分之一為度，惟是德國艦隊活動範圍，僅有北海波羅的海兩處，此在英國海軍，則須分配於七大海洋，以此例彼，則德國軍艦均屬新建，力量甚大，其在英國領海附近雖不必在英國海軍之上，至少必可與之對等云。

莫斯科十日塔斯社電：德國為前德帝政論家揭破德人野心

國軍隊首任軍需官魯登道夫大將慶祝七十壽慶，德帝國軍隊之野心，欲囊括自漢堡致巴格達德，自芬蘭須至阿德里亞海之世界，蘇聯著名政論家對之評論云：「目下德國法西政府當其昭告舉世，改造軍隊實施普遍軍役之際，恆以魯登道夫

為旗幟，此點又能證明法西德國之政策，僅為由大戰摧毀之德國帝國主義政策之繼續，如有人焉，猶不識不知，繼續討論德國法西主義之目的，則舉世固無一人昧於前此德國帝國主義所抱之目的云。

★ 德政府

★ 下令全

★ 國防特

柏林十一日國民電：政府今日頒布法令，准於全國設置特別防區，並授權希特勒元首及白隆堡陸軍部長指定特別防區，該防區內之一切工務，概由陸軍管轄，軍官並得飭令地主於防區內外建造房屋，以資軍用云。

柏林十日路透電：政府今日下令，以補加一月二十四日所頒行之軍事與勞工強迫役務法，禁止德國地主未得國防軍之特許而更變土地目前之需用，違者重懲。

★ 德間諜

★ 在法被

★ 捕

巴黎十一日國民電：德人龐林巴今日在此被捕，官方宣布，龐氏為德國間諜機關首領，近曾刺探法國軍事協定之內容，及法國帝制派政變之可能性云。

★ 德國提倡一娛樂強身運動

柏林十五日國民電：近日德國復有一娛樂強身「運動」之組織，並擴大宣傳及全國，欲使工作民衆之全體加大此項體操，該會頃發出宣言稱，德國三千萬成人之中，其真實參加各項遊戲運動者不過七百萬人之譜，其餘二千三百萬均屬有工作，而缺少運動之人，惟此等努力工作之人，尤以年事衰老者為甚，雖明知體力就衰，不復能與少年競賽角力，但必覺得適當舒散運動之急需，如城市中，公餘之後，倘能於每星期末，暫離城市，以舒散身心，實於身康有莫大之裨益，行路及游泳尤屬恢復健康之要著，倘人人能依此而行，不徒個人受益無窮，實於國力之增進關係極大，故該會已決定擴大宣傳，期將全國工作人士喚醒，俾能了解運動之有益，及使週末遊歷成為普遍良好之習慣云。

★ 柏林駁

★ 覆法國

★ 為復軍

柏林十五日路透電：法政府致文國聯，反對德國實施強迫軍役後，德國現已答覆之，指詞頗強，謂他國履行凡爾賽和約之最後希望，業已消滅，德國乃不得不質

行強迫軍役制，他國秘密增置軍備，國聯無力制止之，當他國可望忠實進行草擬其所允許的軍事法制一線希望尚存在時，德國固遵守其入國聯時所擔任之軍事義務，迨覺此種希望絕不能實現後，德國遂不得不恢復其行動之自由，德國陸軍以十萬人為限，而法國則造成有訓練的後備軍數百萬人，法國所當知者，渠在洛迦諾條約之最後決定書中負有立即進行解除軍備之義務云。

柏林十五日國民電：半官式之德國通信社，頃發表聲明書，對於法國提交國聯行政院之備忘錄，加以解答，並說明德國之態度，略謂法國備忘錄，在表面上雖係對德國提起控告之訴狀，然一般人所得印象，則係代「真正被告」辨護之一種訴狀，蓋德國重整軍備，乃由他國行動之所致，德國實逼處此，不得不有此舉，法國備忘錄中對於此層，猶加以抹煞，蓋自多年以來，法國並未認識真履行其軍縮義務，反之，對於德國則以變幻無定之種種提議敷衍門面，曠日持久，使德國雖欲從事最基本的措置，以保持其領土安全而亦不可得，因此德國不得不準備適當之防衛，俾他國同履行凡爾賽條約之一線希望一旦消失時，德

國可以其必不可缺之軍備，應付萬一之事變，且國聯會盟約序文，明白載明宗旨在於保障各會員國之和平與安全，德國竭力欲使此項條文見諸實施，終屬徒然，其他各國故意迴避軍縮義務，甚且加緊重整軍備，國聯會則竟漠然置之，法國對於軍縮諾言並無履行之誠意，反之，德國則始終力謀設法消除障礙，以期軍縮會議之成功云。

柏林十五日國民電：官方認法國所致國聯之備忘錄，為國聯是否準備除舊更新及埋葬凡爾賽條約之試驗，報紙得政府授意，仍謂法國及其協約國不能守約裁軍，致使德國軍振軍備，故毀約之咎另有所屬云。

英邀德俄開海軍預會
說惹起日當局注意

東京十六日日聯電：英國政府決定在倫敦召開英德俄三國海軍預備會議，已對德俄政府發出請帖，而於十五日發表此事，既得法意兩國諒解，日美法意及英國應在本年依懷華盛頓條約開海軍軍縮會議，且曾在倫敦開會之日英美預備會談結果混

沌之際，英國此舉實惹起一般注目，日外務省十六日正午關於本問題非公式發表如次見解，本省未接英海軍當局談

號與發奮號亦將參與操演。

倫敦十一日路透電：英海軍大臣孟塞爾今日在海軍建築家學會演說，謂希臘新

近之叛變，與美國大規模之試驗，業已表示

示天空轟擊並未使戰艦失效，希臘舊巡艦

阿維羅夫號之經驗，可以借鑑，該艦並無船面保護，僅置

有舊式三吋口徑高射砲兩尊，然能自由出入，隨意而行，

不為新式飛機追擊所困也，舊式戰艦猶可抵禦天空襲擊，

則將來戰艦定可為國防中之砲壘，渠信戰艦將始終為帝國

安全之樞紐，海軍中人皆抱此意見云，據每日電聞海軍記

者稱，法國海軍當局近已決定將來法國艦隊以戰艦為中堅

而與從前偏重潛艇與輕艦之主張相反云。

巴黎十六日國民電：據可靠消息，法

意成立空軍協定將為斯特萊薩會議最早實

行之具體結果，法國航空部長狄南將於五

月初間往訪羅馬，俾與意政府航空當局研

究實施辦法云。

話之公報，然德國重建海軍觀，希特勒西門兩人會見內容

可以明瞭，英國當然對此出於相當處置，斯特里薩會議之

真正目的未達，而英國與德俄開始海軍問題之交涉是否適

當，殊屬疑問，日政府根本方針，不干涉歐洲問題云云

。

★英政府

★指導人

★民防空

倫敦十六日路透電：英國仿法國及歐

洲他國之辦法，現已設法保護人民，以防

戰時天空襲擊之危險，內務大臣吉爾摩今

日在下院聲稱，內務部已另設一司以期會

同地方官在各處成立保障平民免遭天空襲擊影響之組織，

新設之司，當在下月初開始辦公，其第一次重要職務，在

發出通告，分致各地六官，詳述政府政策，及地方官應與

政府合作之辦法，然後再發出指導民衆個人應如何防備之

方法，俟佈置既定後，再以詳情報告下院云。

★英海軍

★會操

倫敦十二日路透電：除巡洋戰艦及其

他軍艦外，英國大戰艦十艘將參加海軍會

操，操期為七月十六日，地點在斯舉德海

上藉以慶祝英皇登極二十五年大典，屆時飛機母艦，勇敢

★.....★
中歐諸國擴充軍備意旨主張
稍異

★.....★
斯特里薩十三日哈瓦斯電：本日英法

意三國會談，討論中歐各國重整軍備問題，由意相墨索里尼，向英法兩國代表陳述，謂奧國陸軍現有軍額，不過三萬人，對於其領土獨立及政治完整，殊多危險，且

德國既非法重整軍備，而仍令德國之鄰邦解除軍備，亦似有未當云，法國外長賴伐爾繼起發言，謂中歐諸國重整軍備，如忽遽決定，則殊多後患，蓋小協商諸國，見其毗鄰之奧匈保三國，重整軍備，不免有所惶恐，且目前中歐各國勢力互不均衡，非預先有所佈置，不宜使此種均勢，一旦破壞，如未至適當時機，而遽行決定重整軍備，則勢必使中歐各國相驚伯有，總之維持和平，為第一要事，故有關各國，無論其為前同盟國，或前敵國，非經共同商定，不宜採取此種途徑云，最後三國會談決定，此項問題不能在斯特里薩會議中解決，當於日後另行設法解決之，本日下午後會議將專事討論天空公約問題，此外本日本會議並將考慮由意大利，南斯拉夫，希臘，土耳其，四國，訂結東地中海公約之利益云。

★.....★
斯特里薩十三日哈瓦斯電：本日為英法意三國會談之

最後一日，法國外長賴伐爾，大約將於明晨離此赴日內瓦，在國聯會行政院開會以前，賴伐爾將先與蘇聯外委李維諾夫及小協商三國外長會見，至于法國政府提出國聯會行政院關於德國重整軍備一事之備忘錄，大約將於明日午刻發表，又德國提議加入東歐互不侵犯條約一事，一般人視為德國具有合作之志願，但外交界人士，則以為訂結此種公約，本已規定互不侵犯之原則，不必多此一舉也，此後將由英國負責，探詢德國之真實意向，同時賴伐爾則將依照原定計畫，前往莫斯科，俾與蘇聯簽訂法俄協定云。

★.....★
意撥款擴空軍

★.....★
羅馬十二日國民電：官報載稱，意政府業已撥出十二萬萬呂耳，以為改善及擴充空軍之用，此款分三次撥付，即本年度

先撥六萬萬呂耳，以後則每年撥三萬萬呂耳，是則意國之空軍可依照去年之擴充計畫，而於一九三七年夏季完成云

意大利

民用航空計畫

羅馬十六日國民社電：據現方公佈之意大利民用航空計畫，由羅馬，鐵拉納，至沙洛尼下關一新綫，與亞琴線之亞生士

空計畫

，脫勃爾，及羅德士相啣接，中歐航空自維也納與布達佩斯連接後，亦見改進，此線與羅馬柏林間一線，與歐洲各重要都市啣接，成效大著，特里斯脫至威尼斯線及阜姆，亞白齊，波拉至威尼斯線，均與至慕尼黑柏林維也納及布達佩斯直接可通。

奧大利

準備恢復強迫兵役制

維也納十四日國民電：今日得悉，政府不久即將宣布全國「勞工徵發」計劃，實際上該項計劃之結果，將為一年期之軍事服役，一俟聖日耳曼條約簽字各國准許之後，當即正式改定，若以斯德萊薩會議之經過情形觀之，大概各國不久即能准許者也。

羅馬會議討論奧匈保增軍問題

今日發表長文，發揮斯特里薩決議案第六條即處理奧匈保三國重整軍備之問題者之意義後，小協約國與巴爾幹協約國對於此條而抱之疑慮乃悉銷釋，據法外長聲稱，

英法意三國在將奧匈保欲修改和約中軍事條款之願望通知

其他有關係之政府時，並未對於願望之實質表示任何意見，蓋欲留待更有直接關係之政府加以決定，因英法意必須與他國同負決定此事之完全責任也，英法意之所以在斯特里薩討論後作此共同建議者，無非欲避免此問題之任何解決耳云，聞小協約國與巴爾幹協約國對於法外長之言論完全滿意，因此數國在事實上幾成此問題之公斷員也，惟據貝爾格勒前傳之消息，南斯拉夫政府尚抱懷疑態度，以為英法意既不容許德國修改軍事條款之要求，何以今竟提議容許奧匈保之同樣要求乎。

羅馬十六日國民電：據半官性質之意大利報載稱，意

首相墨索里尼將於五月二十日在羅馬召集多腦河會議，除瑞士外，凡與奧國接壤者均在被邀之列，羅馬尼亞，波蘭，及法國亦將與會，會期為十天，已有八國之外長對此邀請表示接受，中有法外長賴伐爾，捷克外長皮尼士，南斯拉夫外長葉夫的區，及羅馬尼亞外長鐵杜樓斯哥，英國則將由駐意大使德倫蒙爵士出席旁聽云。

羅馬十五日路透電：五月二十日在羅馬舉行之會議將

討論維持奧國獨立，現已邀請請英，法，德，及分佔奧國原有土地之各國派員與會，此會係法意兩政府發見，彼等主張締結保障奧國獨立之簡短公約，希特勒已表示研究此公約之願意。

★比利時不容他國軍隊過境★

布魯塞爾十二日國民電：比國陸長第維斯氏在衆院鄭重表示，謂他國軍隊決無權可諾通過比國，蓋比國除對羅迦諾公約外，並無其他義務也，陸長並稱，比國於該約外，並未訂立其他條約，而羅迦諾公約亦未經外交行

動修正云。

★立陶宛退伍兵留營服役兩月★

德否認要求訂不侵約
科夫拿十七日國民電：據報載立陶宛新兵，其軍役將於本年五月屆滿者，將仍留伍兩月。

柏林十六日哈瓦斯電：外傳德國曾以譯文送致立陶宛政府，要求與德國訂立互不侵犯條約，此說頃由半官方面否認。

★歐洲軍力比較★

巴黎十七日國民電：據歐洲軍事專家所比較之各國軍力，德國陸軍將列第二，其海軍與空軍則居第三，如希特勒之計劃

見諸事實，則超過德國陸軍人數者惟有蘇俄，而英法兩國之海軍則超過德國。法俄之空軍亦超過德國，各國軍力如下：

蘇俄——陸軍九四〇，〇〇〇人，飛機二五〇〇架，海軍二〇〇，〇〇〇噸。

英國——陸軍一〇六，七〇〇人，飛機八四八架，海軍一，〇九五，四〇〇噸。

意國——陸軍二五四，〇〇〇人，飛機一，五〇七架，海軍三七八，八五八噸。

法國——陸軍二九四，七六〇人，飛機二，一六七架，海軍五四一，六三〇噸。

比國——陸軍六七，八五〇人，飛機二五〇架。
捷克——陸軍二〇，〇〇〇人，飛機五四六架。

南斯拉夫——陸軍一〇七，六五二人，飛機六二七架，海軍九，五一二噸。

羅馬尼亞——陸軍一四九，三九〇人，飛機五四六架

土耳其——陸軍一九四，〇〇〇人，飛機三七〇架，海軍五二，九七〇噸。

德國——（將來）陸軍五四〇，〇〇〇人，飛機二，〇〇〇架，海軍四〇〇，〇〇〇噸。

保加利亞——（將來）陸軍五〇，〇〇〇人，飛機一〇〇架。

波蘭——陸軍二六六，〇〇〇人，飛機七〇〇架，海軍七八四〇噸。

此外：

奧國——陸軍三〇，〇〇〇人。

希臘——陸軍五三，〇四三人，飛機一一九架，海軍五二，九八八噸。

美津貼

華盛頓十五日路透電：羅總統曾於三月四日致文國會，主張津貼美國航業，其理由有三：一、平時他國航業所得之津貼

航空業案

或其他優待辦法，可使美國航商處於不利地位。二、戰時

美國如為中立國，而無充分之商船，則將不能經營中立國間之貿易。三、戰時如美國為參戰國，則美國船隻需用尤多，不獨須充海軍輔助艦，且須維持相當商務，至於津貼幾何，則羅總統並未規定，欲聽令國會決定之，今日參衆二院選羅總統之志願已提出直接津貼美國航業，俾維持多量商船之議案。

美國阿拉梅達十六日路透電：汎美利司飛機公司飛艇一分（即上海星期三晨六時五十一分）由美航線

此飛出，試作加州與中國間商業性質之第一次飛行，該飛艇重二十噸，有引擎四具，除船員等六人外，載郵件萬件，與汽油三千加倫，其第一站將為火奴魯魯，該公司總董章特尼近已起程赴火奴魯魯準備一切，此為成立將來中美間裝郵載客航空業務之第一步驟。

意阿爭端和平消息

意阿爭端和平消息

★**斯特萊薩會議將提出討論**★

羅馬十日路透電阿比西尼亞之武裝匪衆，復事攻擊由意屬索瑪里倫伊里特萊出發之商旅隊，意阿兩國間之邦交，因以復見緊張，據此間接阿瑪瑪拉消息，阿人近屢次攻擊伊斯特萊之商旅隊，意民死傷者若干人，其出事地點多在阿比西尼亞達鎮與意屬界線索蒂特河之間，聞意阿關於此種事件之爭案，將在明日開幕之斯特里薩會議中討論及之。

★**意阿均允仲裁**★

★**意國接受仲裁**★

斯特里薩十二日路透電，據今日息，意阿兩國均允將邊界爭案提交調解委員會仲裁，兩國緊張之關係或將引起戰爭之恐慌，復為稍減。

日内瓦十二日哈瓦斯電，阿比西尼亞政府為意阿兩國爭端，曾於三月二十九日照會國聯會秘書處，聲明意阿直接談判已臻破裂，要求提交仲裁云云，意大利政府於本日電國聯會秘書處，對於阿國照會加以駁斥，謂意阿兩國政府之直接談判，現仍進行不輟，阿國照會內所稱各節，多屬不確，

或別存他意，惟意國不欲置辯，以免引起無謂之論爭，又查本年一月十九日意阿兩國互換照會，約定將兩國爭端依照一九二八年八月二日意阿條約所規定之程序，提交和解或仲裁，惟一九二八年意阿條約簽字後，兩國互換之照會，曾載明如遇發生爭執應提交仲裁時，則應由兩國政府各派仲裁員兩人以仲裁之，因此意大利政府現擬直接通知阿國政府，表示意國準備與阿國政府共同採取上述辦法，以便兩國爭端獲得最後解決云。

★**英意代表會商調解會將集議**★

斯特里薩十三日哈瓦斯電，意國首相公署外交組主任圭亞爾那希利，英國外交部埃及司司長湯柏森二人，均係斯特里薩會議代表團人員，頃在會議之外，會商非洲阿比西尼亞事件，所討論者係屬土著部落遷徙問題，此種游牧部落大部攜帶武裝，每年必於一定時間，自英屬索謀利倫徙居阿比西尼亞國暨意屬索謀里倫，最易發生糾紛，解決方案屬於專門問題，而與英意阿三國領土界線互相牽涉，本日會商之舉，足以引起興趣，其故以此。

斯特里薩十四日路透電，解決意阿邊境爭執之調解委

員會，大約日內將在開羅集議。

法俄協定之英法見解

倫敦十日國民電，今日得悉，法國與

★英國內閣之意

蘇俄行將成立軍事同盟一事，已使英國政府臨時變更其參加斯特萊薩會議之計劃，

內閣於麥唐納首相及西門外相動身前往，召集非常會議，決

定此項變更，據稱，英國自開法俄同盟消息後，決定設法使

法國擴大其對俄協定，而成爲普遍之歐洲保安公約或在法

俄協定之外，另締其他公約，俾使德國參加，外相西門於

開議前曾與美國駐英大使賓漢作長時間之晤談，西門屢述

局勢，以備羅斯福總統之參考，西門稱，英國不欲在斯特

萊薩會議中另作新表示，此項會議純屬探討性質云，法國

代表團乘火車至斯特萊薩，其中一人在途中發表聲明稱，

英國之計劃或者獲得法國贊同之機會，如德國仍拒絕加入

國聯，則法俄新計劃中載有雙方的互援公約，保護歐洲以

抗德國云，該代表復明白表示，據法人意見，任何國家退

出國聯實使其他忠忱之會員國有重新決定其立場之必要，

而對非會員國之威脅，尤應設法保衛云，法代表之言論可視爲擬議中之法俄協定，志在成爲國聯結構內集合安全制度之一部，並非對付任何國家之軍事同盟云。

倫敦十日哈瓦斯電，英國方面對於法

★英外交界之議

俄協定，具良好之印象。現在愈見確實，今晚英國外交界對於此層，已有極明顯

之表示，據外交界人士宣稱，法俄協定明白規定，以國聯會

盟約爲根據，其立場自屬堅固不拔，無論就理論或實際言

之，均爲英國輿論所慶幸，不寧惟是，英國外交界更因此

引起一問題，即此種協定方式，是否可在斯特里薩會議提出

討論，俾擴充以至歐洲全部是也，據外交界意見，用此種

方式，在規定之地域內，對於國聯會盟約作確切之解釋，

實最爲適當，蓋國聯會盟約如欲修改，則須經全體會員國

之贊同，今用此法，既不必修改盟約，其效果完全相同，

而若干會員國亦不至提出異議，實爲兩全之策，外交界人

士又提一問題，即英國是否有依照法俄協定大綱，參加此

類公約之可能，此層現雖無從斷定，然預料英國倘決定參加

此類公約，則英國各自治領不至提出異議，蓋此類公約，

其適用地域以歐洲爲限，性質與羅加諾條約相同，各自治領本可不受何種約束也，此外復有足注意者，西門外相昨在下院發表宣言謂英國閣員未經國會同意，決不在斯特里薩會議接受何種約束云，外相雖有此種宣言，然斯特里薩會議中，英國代表仍不妨與法意代表成立某種原則上之協定，至於此種原則之具體實現，則俟將來與國會方面共同討論後再行決定，亦無不可，此爲英國外交界人士所發表之意見，麥唐納與西門在斯特里薩會議究取何種態度，雖不當根據此種意見妄加推測，然此種意見之足以重視，則固可斷言也。

★法蘭西之解釋★

巴黎十日國民電，法國報界對於最近之法俄協定，至爲緘默，政府方面則竭力否認此次協定爲兩國軍事同盟之先聲，惟新聞報則一反其說，稱法俄協定無疑的等於一公開之同盟，而此同盟之意義即爲戰爭云，惟官方則堅稱協定之大概不過爲解釋國聯盟約之普通原則，而所成立之條款，亦不過一種大綱。其如何施行，尙須待諸將來之釐訂云，此項協定之第一條係序言，對於國聯盟約之第十六及十七

等條均有確定之界說，而對於第十條之第二節，即一侵略國家不願國聯盟約而選營兵端之應受軍事裁判之步驟，亦曾特別論及，協定第二條規定爭執之無須立即加以干涉者，第三條即未條，則係依據國聯盟約第十六條第一節之規定，規定對付毫無顧忌之侵略者之行動。

美國再行提高銀價

銀價飛漲銀派議員稱其數月內可穩定

引起中國反感將增進中日經濟之提携

華盛頓十日哈瓦斯電羅斯福總統頃決定國內新產白銀收買之價，應自每盎司六角四分半加至七角一分，並於本日起實行，惟銀幣鑄造稅則，由五角減至四角五分，一般人以爲國內銀價提高，大部份原因係由於倫敦市場投機活動所致，銀價提高之後，美國政府因實行購銀法，所需經費將增加一萬萬元有奇，按目前國外銀價，係在六角四分三七至六角四分半之間，財長摩根曾謂國外銀價若漲至六角四分半，或六角四分半以上，政府即當提高內國銀價，此項宣言發表之後，加拿大蒙脫里阿城交易所銀價，即

漲至六角五分一至六角五分半。

華盛頓十日路透電財長摩甘索與羅總統晤商後聲稱，美國將應付世界商場中所有之任何銀價，目前世界銀價每盎司在四角六分半左右，如價漲起，則美國亦將提高銀價云，今晨羅總統與新聞記者晤談時，對於白銀新立法案之主張，不置批評，但謂如世界銀價超過六角四分半，則美國之經營銀礦者當可得更高價格，參議員湯姆士聲稱，摩甘索之宣佈與白銀收買案之條文相符合，蓋此案規定財部須應付世界銀價也，財長此語，可鼓勵白銀之用途，依此途徑進行，當有進步可期，財部方面之不同情於白銀程序者，聽令銀價低落，但白銀派議員始終堅持其提高銀價之要求云，財長發言後，開紐約大條售價為六角四分七五，此說初未證實，但據後來消息，銀價確已漲起，有以六角五分價格成交者，最後價格為六角四分六二五，聞成交數在三十萬與五十萬盎司之間，金融界皆極注意白銀，國會銀派員對於摩甘索之宣佈，甚為滿意，國內出產白銀者因世界銀價已高，將不願照現有之法定價格將其礦銀售與財部，今日午後羅總統乃將財部收買國內礦銀之價格由每盎

斯六角四分半增至七角一分，從今日起實施，於是美國新出礦之銀價驟漲六分半。

華盛頓十日路透電估計財部所須付之銀價，既已增高，則國家須多付一萬萬元強之經費，以期履行白銀收買案之條文，據財部人員稱，此案終將使政府收買價值九萬五千零九十六萬七千元之白銀，財部收買礦銀每盎司七角一分之價格，其所以成立者，因鑄幣稅由五角減至四角五分也，依現有八，五九九，七四三，〇〇〇元之黃金供給之根據而計算，白銀收買案下所須收買之白銀，則國庫應有價值二、八六六、五八〇、〇〇〇元之存銀，方符合黃金七五與白銀二五之比率，查財部現有之存銀，僅值九一五、六一四、〇〇〇元。

華盛頓十日路透電此間官場認羅總統今日將購銀價格由六角四分五增至七角一分之決定，已表示美政府較前更積極進行白銀政策之決心，一般輿情以為此舉表明政府將繼續進行其囤積大批銀準備之政策，白銀派所主張一盎司白銀須值一元二角九分之價格，今乃愈進一步，據許多專家之意見，美國提高銀價之立即影響，將為世界銀價之繼

長增高，若干觀察者認當局此舉至少半由於國會白銀派之壓力，蓋彼等提高銀價之運動已有多時也。

倫敦十一日路透電美國白銀政策現又為一般視線集中之點，據銀市經紀人之意見，世界銀價之追隨美國國內高價，僅為時日問題，迨世界銀價隨之高起，則美當局又將提高國內價格，直至將來白銀派所抱白銀每盎司售價一元二角九分或金銀十六對一比價之夢想實現時而後止，美國購銀政策，尙待有若干進行，此為白銀看高之要點，銀市經紀人及銀行家指美國之行爲，將使中國貨幣困難，愈形尖銳化，蓋以中國白銀之輸出將更多也，彙報稱今日謂銀價續漲之責任，由美國負之，美國領袖似決計欲摧毀中國貨幣標準，如美國今後仍不顧一切，向其目的進行，則惟有勸中國趕速另立貨幣新標準耳，金融界中人早已料及羅總統增高國內銀價之決議，蓋以世界銀價既已漲起，渠顯然未可在外出價高於國內也，英鎊既跌，中國白銀輸出亦減，而美國在購銀案下所需之白銀又復大增，故銀價高漲，似不可避免，世界金融未必受其影響，就中國而言，其惟一解決方法，在脫離白銀而與他種通貨相連結

華盛頓十一日國民電民主黨參議員畢德門今日在參院演說，謂財部增加國內銀價，係政府意欲實施購銀法之切實證據，畢氏爲銀派領袖，以前曾任簽訂倫敦白銀協定之美國代表，今日彼謂財部昨日之行動，實爲羅斯福總統對於一般人信其將不致實施購銀法之答覆，並稱，據財部發表之數字，總統每月所購白銀達五十萬盎司，故批評財部謂政府購銀程度業已退步者實無根據云，畢氏預料世界銀價不數月內即可固定，而一切問題亦即能解決云，此間以爲財部之增加國內生銀價格，由六角四分半增至七角一分一厘一毫，非常重要，因此舉頗足表示政府將來之幣制政策，且有自由鼓鑄銀幣之可能，若干觀察者預料銀價升至每盎司一元二角九分之時，自由鼓鑄銀幣即將實行，且其時財部將不收鑄稅云，茲銀派領袖仍竭力設法抬高銀價，財長毛根韜曾發出警告，擬使彼等勿以激烈之手段改變現行法，毛氏曾致函民主黨參議員麥卡倫，謂國會如擾亂行政方面對於金銀之權力，則國家幣制將受危害，至於毛氏此函之來源，係因麥氏曾提出廢止購銀法中授權政府節制或禁止現金交易及進出口之規定云，再參院銀派領袖湯默斯

亦稱，銀派對於財部增加銀價雖甚欣慰，惟對於韋勒之提案，仍擬竭力奮鬥，今日參院農業委員會已通過該案，命令政府每月購銀五千萬盎司，以至銀價成爲對金十六比一時爲止，該案由農業委員會辦理，係因其目的爲救濟農業及牲畜之故，其實亦爲一種策略，因如此即可免受較爲保守之銀行及通貨委員會所阻礙也，至於韋勒案之內容，財部須以購進之銀全數發行之庫券，此種膨脹建議，實爲政府所反對，財部今晨宣布，一年以來，已購進白銀四一三、五〇〇、〇〇〇盎司，至三月二十七日爲止，財部存銀總數爲一、一〇四、五〇〇、〇〇〇盎司，而去年五月二十五日，購銀法猶未通過之前，祇有六九一、四八二、〇八五盎司，財部估計，所有銀塊及銀幣之總值爲一、四五〇、〇〇〇、〇〇〇元，其中半數係財部以二十萬萬元之平衡基金在世界白銀市場秘密購進，迨去年政府以白銀收歸國有，復得一一二、五九四、一五五盎司，而國內所產生銀亦達三二、六一一、〇〇〇盎司，惟財部欲達庫存金三銀一之目的，則尚缺十萬萬盎司也。

華盛頓十一日路透電國會議員現密切注視白銀局勢，

欲察知羅總統提高財部購銀價格行爲將否阻遏抑促進此種運動，惟白銀運動現又興高采烈，其中最顯著者，爲韋勒氏銀幣案，此案主張照金銀十六與一之比例鑄銀幣，此案今日已爲參院農業委員會所贊成，但衆料參院必予以頑強之反對，該委員會之行爲，及昨日之發展，已使國會白銀派愈形活動，雖參院領袖確信此案未能通過，但發起人韋勒則謂定可獲有較前更多之同意票，參議員畢特門今日聲稱，羅總統之佈告已表明其刻正熱切履行倫敦白銀協定與白銀收買案之條款，參議員湯姆士函致各著名經濟學家與財政家，預料現仍用金本位之國家不久將放棄金本位，此後世界通貨可在複幣基礎上立於安定地位，美國收存金銀愈多，則其左右安定世界幣價之地位愈佔優勢云，世界銀市現皆漲價，紐約大條掛牌爲六角五分七五，旋漲爲六角六分，西方礦業因津貼增多，異常欣悅，一般輿情以爲白銀大都爲礦業之副產，在銀產增多以前，其他金屬物之價格，勢必增高，彼等預料將來銀價必可爲一元二角九分，惟最後所可有之價格，繫於華盛頓之取後決定，及種種因素，其主要者爲遠東大部份窖銀能否爲善價所吸引，而流入

市場，據貨幣專家之意見，目前發展尙未有特殊膨脹性質，但若積極進行此種程序，歷若干時期之久，則大有膨脹可能性，彼等預料國會白銀派抬高銀價之壓力，非至銀價將近一元二角九分時未必能減低也。

華盛頓十一日路透電若干方面謂羅總統恐白銀派提出更嚴峻之要求，爲預先防衛計，故有提高銀價之舉，但垣街人士不以此說爲然，謂財部縱不願意完全實現白銀程序，然白銀派確已成功，使當局注意於白銀收買案之條款，但若財部黃金存積日多，而白銀之存數不能與之同增，則白銀程序將無實施之可能，據財部今日消息，財部所存白銀，連大條銀幣及流通於外之銀幣，其貨幣上之價值爲十四萬五千萬元，故欲成就金銀三對一之比例，則尚須購進白銀十四萬二千一百萬元，查財部最近報告，其所存黃金現共值八十六萬一千四百萬元。

紐約十二日路透電世界銀價繼續飛漲，故今日此間市場中謠言甚熾，謂美財部又將提高銀價，紐約掛牌銀價爲每盎司六角八分半，此爲一九二六年一月後之最高點，一般商人預料銀價將上漲，聞此漲風，半係參議員華特門

之言論所激起，蓋華氏宣佈羅總統擬用有秩序之方式將財部購銀價格提高至一元二角九分也，據財部最近報告截至三月二十九日止，財部存銀共四五七·〇〇〇·〇〇〇斯內有（一）六二·五〇〇·〇〇〇斯係白銀程序成立前所有者，（二）一一·九〇〇·〇〇〇斯係實際國有政策後所購者，（三）二四·四〇〇·〇〇〇斯係在公開市場購得者，（四）三·八〇〇·〇〇〇斯係幣銀，荷根據價值八·六一四·〇〇〇·〇〇〇元之現存金額並假定每盎司一元二角九分之銀價而計算之，則美政府須續購一·一〇一·五五〇·〇〇〇斯白銀，始符合金三銀一之比率，顧此數實超過世界所可見的供給總額之上，今日鄧白拉資特里公司發表驚人預測，謂不久將見過去二十五年中之事業有驚人之發展，此說頗引起商界之注意，芝加哥麥市因以價格驟漲，財長摩甘索今日發出一文，否認財部現用半準金以安定公用股票價格之謠言，謂此舉乃非法行爲，衆院州際商務委員會曾開會調查此種謠言是否

有因，故財長旋發表此否認之文。

華盛頓十二日國民電消息靈通之觀察者今日咸信，羅

斯福總統提高銀價，意在抑制國會銀派規定金銀爲十六對一之比價。但政府此舉顯未能使銀派失去勇氣，衆議員摩達克今日向衆院提議一案，規定以金銀爲固定通貨，摩達克之提案並未規定金銀之比價，但主張授權財部統制金銀之市價。

紐約十二日國民電財部規定每盎司生銀價爲七角一分一厘一毫後，商人一致預測財部尙將提高銀價，政府第二步將裁減鑄費至百分之四十，藉此提高銀價至七角七分五厘八毫，此間銀商特別注意中國對於銀價逐步上漲之反響。

墨西哥十二日國民電墨西哥政府希望白銀出礦稅每年能有七千二百萬披沙，投機家今日競購白銀，以待銀價續漲，聞銀行亦競購銀幣。

東京十三日日聯電據外務省接到齊藤駐美大使電報，美總統十日提高國產生銀價格爲每盎司七角一分，查美國大藏省四月八日之白銀保有數爲九億一千五百萬元，黃金保有數爲八十六億元，將金銀準備率三比一加以改革，政府須要買收十九億五千萬之白銀，現在中美兩國以中國

銀流出問題爲中心進行交涉之時際，美政府今次提高銀價之舉，頗堪注目，據十三日外電，紐約倫敦之銀價飛漲，日本財界亦不得不將銀價由一元八角六厘提高至三元九角一分一厘，知此將達四元之銀價，自世界大戰以來未曾所有，據日本水曜會看察，今後銀價尙有續漲之勢。

倫敦十三日哈瓦斯電財政新聞評論美國白銀政策與遠東外交之關係，謂「美國購銀政策，曾在中國引起反響，而美國當局則漠然置之，中國輿論因此愈增不快，日本外交在使中日兩國相互提携，以增加日本在華之勢力，今因美國繼續提高銀價，使日本此種政策，益復得逞，近日英美對華借款之說甚囂塵上，此種借款能否成爲事實，殊可懷疑，姑置不論，縱使英美借款告成，然因美國購銀政策所受之痛苦，中國輿論亦未必遂忘之也。」

倫敦十三日路透電每日譯報今日論美國財部提高購銀價格事謂美國白銀局勢頗有幽默氣味，羅總統所最懼者，爲日本在華勢力之擴充，但其就商於國內之與白銀有關係方面也，適助成其最懼者耳，日本深知羅總統白銀政策將使中國經濟局勢愈臻惡劣，故可拭目以俟中國愈不能抵抗

日本侵略之時機云，金融新聞謂美國白銀政策將驅中國入於日本懷抱中，縱英美德款可以實現，然未必能使中國國民衆忘却美國悍然不顧一切的白銀政策所給予之痛苦云。

世界經濟消息拾零

★ 法國鼓鑄金幣 ★

巴黎十日哈瓦斯電：政府前下令重行鼓鑄每枚二百法郎之金幣，此項金幣於本日開始鼓鑄，由財長雅曼瑪且親自開動機器，鑄鑄第一批之金幣，各界人士到場參觀者甚衆，雅曼瑪且發表演說，謂目前國際形勢，使金幣得以重行流通市面，法國貨幣穩定，爲恢復繁榮之出發點，使法國人民咸庇其利，蓋物價之最健全基礎，必俟經濟改組而後可獲建立也云云，鼓鑄金幣現將加速進行，至一九三六年造幣廠每年當可鑄幣十五萬萬法郎。

★ 英下院注意進口華蛋 ★

倫敦十一日路透電：英下院現復注意於中國雞蛋，保守黨瑪斯蘭詢衛生大臣楊格，是否對於中國雞蛋作細菌檢驗，並考查其有無致病與致朽之微生物體，衛生部

會國秘書沙斯庇答稱，衛生大臣擬再檢驗中國雞蛋，如須知其結果，日後可以詳告云。

★ 英議員主張取締日針織物 ★

倫敦十一日路透電：保守黨萊恩士今日在下院主張取締日本針織物之輸入英國，換言之，即重征進口稅，使日本針織物之輸入爲不可能也，萊恩士之提議爲工黨白朗所贊成，白氏稱，渠主張完全禁止

日本針織物之輸入，商部國會秘書裴金答稱，英國針織業應向進口顧問委員會請求，或與日人出口商繼續直接談判，英國針織業職工亦有所請求，惟政府不以限制或禁止物品輸入爲政策，政府對此事態知之頗詳云。

★ 荷印限制日貨定對策 ★

大阪十四日日聯電：荷印政府曾於本年一月二十一日頒布七種商品之限制令，但至最近方開始對於腳踏車及搪瓷鐵器實行分配制度，惟對日貨之分配，實際上不過一成內外，而其他日貨僅爲實施分配期間三分之一，尙未表示分配制者亦復不少，日本荷印貿易協會爲應付此項形勢起見，已於十三日在大阪商工會議所

召集臨時總會協議之結果，決定採取左列二項方法以便應付，(一)將實際情形呈報政府，依照通商擁護法，確立日本人之輸出權，以便對抗荷印方面之輸入權，(二)力圖各項出口聯合強化其機能，而採取協同一致之行動，茲為行使上項對策起見，應將商工省擬定之對荷印雜貨輸出聯合會提早使之創立，以便促進云云。

★.....★
日外務

省擬調

整對美

關係

擬派遣實業團赴美考察

出淵負親善使命今夏赴澳

東京十五日日聯社電：日外務省首腦

部認美國經濟視察團來日，為增進兩國友

誼關係之最好機會，現近考慮種種具體方

法，企圖日美親善工作，然試觀現在日美關係。(一)倫敦

海軍豫備會議以後之美國對日態度，不無非親善的態度，

亞里索那，加利福尼，華盛頓各省議會討論之各種排日的

法律案，北太平洋亞留西安羣島方面之空軍根據地建設計

劃，太平洋諸島聯絡飛行計劃等，可以證明此事。(二)然

美國最近對日態度頗消極，例如關於「滿洲國」煤油專賣

問題之抗議，不如英國之強硬，對華借款問題意見，殆與

日本政府之見解同一。(三)美國國內要求變更北太平洋海

軍大演習計劃者甚多，英國遠東艦隊訪日作用，有緩和日

本對美感情之意味，由此觀之，美國如變更其從來遠東政

策，在日本方面最近對華對俄關係漸次改善，釀成友誼空

氣，美國朝野所憂慮之日俄紛爭，中日對立等情態已經消

滅，因此增進日美親善關係之條件已齊備，然海軍軍縮問

題，日英美三國和平協定等政治外交重要懸案，不能一時

完全解決，故先由日美通商貿易之發展，企圖建設兩國親

善工作之基礎為最適當方法，外務省現有計劃，將於適當

時期以有力實業家組織視察團派遣美國，調濟兩國經濟關

係，並樹立日美親善之第一步方針。

東京十五日日聯社電：日本與澳洲之通商條約交涉，

順利進行，廣田外相決意乘此機會，加增兩國親善關係，

現已決定將於今夏派遣前駐美大使出淵勝次赴澳洲，正式

訪問澳洲聯邦政府，並與民間有力者協議通商貿易問題，

又視察政治經濟文化各種施設。

★

★

★

★ 偽國煤油專賣日本答覆美國 ★

東京十一日日聯電：「滿洲國」煤油專賣制度業於十日實施，美國關於此問題之第三次抗議，去年十一月三十日提交日本，外務省於十日對美國駐日大使手交回答文，其內容與之月廿五日對英回答之內容相同。

★ 美考察團晤日實業家 ★

東京十一日日聯電：美國遠東商務考察團與日本有力之實業家第三次懇談會已於十一日午前十時起在工業俱樂部舉行，亦與前兩次同樣，劃分三部，加以討論，其金融財政部，因美國方面之主席福勃斯氏缺席，僅隨意談論交換意見而已，關稅與貿易部，對於日美兩國間之進出口貨，協議其現狀後，由日本方面略謂，美國政府對於日本出口貨，如棉織物，火柴，魚肉罐頭，文具橡皮，鉛筆等類，採取防壓政策，其氣運頗形濃厚，但上項各種商品之於美國本身，尚非重大問題，當要求和緩該項防止進口之手段，同時關於所謂大量傾銷問題，詳細說明其實狀，日本商品之所以價廉，係因勞資低廉，故其生產品之價格，至為便宜，且除去勞資之生

產條件，實由前數年以來努力恢復不景氣之結果，起因於合理化，既將上項情形說明後，並要求給以諒解，至交通及運輸部，招請郵船公司旅客課長長島氏與觀光局之專務高久氏兩人聽取關於觀光事務之意見，並對於促進兩國觀光事業，表示意見一致，其次關於減低日美兩國間之電報費，決計努力促其實現，決議後，即於正午散會，該團一行當即出席於岩崎男爵所招待之午餐會矣。

★ 美經濟考察團離日來滬 ★

東京十三日日聯電：美國經濟視察團一行十三日上午八時半離東京，赴關西方面，定於十九日由神戶乘哈利遜總統船赴上海。

★ 日本抨擊美國商業政策 ★

華府殊以為異
華盛頓十三日國民電：日本報紙對於美國之商業政策，大肆攻擊，顯係官場示意，美國政府領袖對之，殊為驚異，且羅斯福總統及國務總理赫爾昨日與新英格蘭

數洲洲長談話之時，已曾對日表示好感，羅總統稱日本之

棉織品對美輸出，若與美國之全部出品相比，猶斗水之一滴，故荷其日貨對於國內出產並無重大危險，政府不擬加以限制，況且目前並無問題。赫爾亦曾表示，謂美日兩國之商務關係，若與他國相比殊稱良佳，政府當局今日復稱，任何各國並無理由可信美國係在拉丁美洲鼓勵反對日貨之行動，若干官員則曾作私人表示，謂東京方面之攻擊，必係在末聞美國當局聲明之前所繕就云，若干專家以為美國在菲律賓亦且力避防礙日貨之舉動，官場方面咸覺日美貿易關係殊為良好，故日本之態度如此，頗感莫名其妙云。

荷印經濟部長抵日

東京十六日電通電：日荷會商之際為荷印方面代表活躍之荷印經濟部長官哈德，視察中國之途次，十五日抵神戶，由駐日荷蘭公使巴布斯轉請會見廣田外相，外相已欣然允諾，將於兩三日中晤面，足以釀成最近日荷會商及神戶民間海運會商再開之空氣，一時惡化之日荷經濟關係，或有打開之望。

美棉廠營業不振

華盛頓十六日路透社電：沙暴肆虐，亢旱成災，而棉花手續捐又為人所不滿，當局處此，將何以製定其將來農業政策，殊令人煞費猜疑，農長華萊士對於農業整理局近曾提出修正文，頗引起國會方面之不滿，故農長現成爭議之中心點，同時新英倫棉廠數家現已閉門，藉以抗議手續捐，罷工人數現乃達四千五百人，棉廠營業之所以不振者，亦由於日本棉紡織品之輸入故，本貨輸入問題，現甚為紡織界所注意，國會代公團執有議員百人署名請求廢止手續捐之文，將於星期五日進謁羅總統，陳述國內紡織廠之現狀，請其取締日本紡織品之過份輸入，羅總統近曾謂日本棉紡織物之輸入美國，僅及美國產額百分之一，此說頗為棉布製造廠所贊議，蓋以為目前擾亂市場者，不在輸入之多少，但在外貨價格之抑低。

美洲排斥日貨

東京十六日日聯電，美國商人極力阻止日貨流入中南美諸國，日政府曾於十三日當局考慮對策

請求取締日紡織品

日非公式發表意見，要求美政府與民間商業家之反省，美國當局對此辯駁，否認有此事實，然智利，瓜的馬拉等國企圖阻止日貨入國，提高關稅，又古巴·秘魯，哥倫比亞等諸國擬廢棄現行通商條約，要求新訂平等條約，日外務省考慮對策，並為統制輸出輸入兩種貿易，擬樹立貿易振興政策，十五日特與商工省開聯席會議，商議種種具體辦法。

★.....★
德國貿易出超

柏林十六日國民社電：本年三月份之德國對外貿易，出口超過進口計一千二百萬馬克，自去年十一月以來，此種出超尚

屬第一次也。今日所公佈之數字，已明示此種出超之結果，足為前途光明希望之鼓勵，蓋數月前多數根據以貨易貨與外國訂約後所輸入之大量原料，今已能為製造品而再出口，作為原料之交換，此項觀察係以事實為根據，三月份之進口數為三萬萬五千三百萬馬克，較之二月份之二萬萬五千九百萬萬低，至若三月份之出口數為三萬萬六千五百萬馬克，以二月份之三萬萬零二百萬實已有顯著之增進也，由此可言出口貿易額幾有完全之突然進步，一九三四年

三月份之進口額為三萬萬九千八百萬，同月份之出口數則為四萬萬零一百萬，因之去年之對外貿易，乃過巨大之低跌，但與一九三四年全年每月平均額相比較，則一九三五年三月份之三五三（百萬馬克）已自平均額之三七一（百萬馬克）下跌，反之出口數一九三四年之平均額為三四七（百萬馬克）者，已在一九三五年三月上昇至三六五（百萬馬克）由此可證其確實進步也，不過實際上此兩項數字尚須加以某種訂正，蓋因一九三五年三月薩爾初次被包括於德國，其出進口兩項自當較未歸還前為增進耳不過目前德國對外貿易之數字，其最有關係者乃為在世界市場中其經濟上及金融上之或然能力之顯示，此種區別祇有照例的關係而已，三月份進口貨中之堪注意者，乃為羊毛之購入增進五·二百萬馬克，木料二·二，橡皮一·九，礦油一·六百萬馬克，此均為德國經濟復興上所需之原料，除歐洲外，美國之棉花及五金業，及埃及之棉花業均有增進澳洲羊毛及土耳其之織物原料之進口則咸見低落。

中東路非法成交後之近訊

比國取消外幣交易限制

白魯第爾十四日國民電：通貨管理局宣布，所有外幣交易之限制業已取消，因比幣減值後所引起之種種不安已經過去，而一般情形亦已經恢復原狀矣云，茲普通商業滙票已毫無限制，外人亦已能自由買賣股票公債，財政界對於比國政府所業表廢止私人合同中金條款之理由，頗多議論，政府亦承認以前金條款向來有效，惟以目前之非常情形，為國家利益計，不得不實行廢止耳。

★.....★

中東路廢止虛金本位

天津十三日專電，日僑接管中東路，聲明四月二十三起廢虛金魯布制度，一元魯布折偽鈔一元，職員薪金由二十三起發偽幣，蘇聯職工被留在該路供職者大譁，紛紛辭職，日方以路情不熟不允辭職，十日特發局令，凡蘇聯職員三個月內，仍按原薪支魯布，期滿職員支偽幣，又路局改日文為主，一切困難叢生，全路事務均陷紊亂。

比仿美藍鷹運動提倡工商復興

北京十四日哈瓦斯社電：政府頃決定以一種標識，（印花或小招貼）給予各出產人推銷人及零售商人，但須彼等自行向官廳領取，藉以應明彼等已在道德上接受約束，不得無故提高物價，其有不遵守此

中東路出賣後受雇白俄祇二百餘名

哈爾濱十五日路透社電，北滿鐵路（即舊日之中東鐵路）現僱用白俄職員二百十八人，此間各報揭載此數字，謂滿洲白俄人今大為失望，蓋彼等初以為赤俄人員所退出之各職使，必多以白俄人代之也

項約束者，官廳即將標識收回，以示懲儆，按比國政府此項決定，實與美國藍鷹運動，用以應明遵守復業規者互相輝映。

中英組滇緬勘界委員會

中英雙

方簽換

照會公

布

各派委員二人我代表已內定

國聯派中立委員一兼任委員長

中央社十七日南京電 關於解決滇緬

南段未定界線事，迭經我外部與駐華英使

商議，現已同意，設一共同勘界委員會，

重勘舊界，中英雙方簽換照會，十七日已公布，該會組織

共有委員五人，中英各派二人，國聯會行政院主席選派中

立委員一人，即以該中立委員為該會委員長，該會正在組

織中，我國代表刻已內定。

▲中央社十七日南京電 自去春班洪案件發生以來，

中英兩方爭執各殊，外部以該案癥結所在，仍由於滇緬南

段界線未定，爰與英使會議合組委員會重勘舊界，幾經磋

議，始於本月九日簽換照會各二件，十七日下午四時布公

原文於下。

▲英使來照第一件（照譯）為照會事，關於一八九七

年，三月四日中英兩國在北京簽訂之中英締議緬甸條約附

款第三第四兩節，所指之滇緬邊境，南段未定界問題，近

經雙方磋商解決辦法在案，本使現特聲明，關於奉命調查

該段未定界之勘界委員會之設立，及其職權一節，英國政

府與印度政府接受下列之任務大綱，（一）中華民國國民政

府方面與英國政府及印度政府方面，現因咸欲解決久懸之

滇緬南段邊界問題，並為妥協互讓之真正精神所激勵，茲

同意設立一共同勘界委員會，以委員五人組成之，由每方

各派二人，並由國際聯合會行政院主席選派中立委員一人

，該中立委員即為該委員會之委員長，如遇其他委員意見

歧異，其數相等時，該中立委員有最後之票決權，（二）委

員會之首項職責，應將一八九七年條約第三條第三第四兩

節中與未定界有關部分所規定之界線，實地查明，並繪於

地圖之上，委員會於解釋各關係政府向未獲得同一解釋之

約文之際，對於上述約文 各段所規定及指明之各點，即

關於交點分水嶺及文中所載之各處地名，應予以相當之考

慮，（三）委員會之第二職責如下，如發生彼等認為基於互

讓，對於約定界線應作局部修改之各項問題，如原約第六

條所指明者，委員會應根據彼等實地視察之情形，報告各

關係政府留待考量，（四）中英兩方之委員如認為必要時，

將彼等個人之見解提供各關係政府之考量，本公使現請貴

部長證實中華民國政府亦可接受上述之任務大綱，相應照請貴部長查照見復爲荷，須至照會者，西歷一九三五年四月九日。

▲外部復照第一件 爲照復事，接准本日貴公使照會，內開爲照會事，（已見前從略）等因准此，關於奉命調查滇緬邊境南段未定界之勘界委員會，本部長聲明，中華民國政府對於有關該委員會之設立及其職權，如上述之任務大綱，亦可接受，相應照復貴公使查照爲荷，須至照會者，大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四月九日。

▲英使來照第二件（照譯）爲照會事，關於調查滇緬南段未定界勘界委員會之設立與職權，本日貴我兩方所互換之文件，茲本公使代表英國政府及印度政府證實貴我各政府對於建議解決該段未定界之談判，另有下開之附加諒解，依照委員會之報告書，或依照本問題似有關聯之地形的歷史的或政治的因素，關於任何修改問題，將來應由雙方以妥協互讓之精神進行磋商，爲進行此項將來之談判起見，於必要時，即在南京召集各關係政府代表，連同滇緬代表在內，開一會議委員會，報告書之結論，及嗣後任何談

判之結果，俱將規定於一新協定中，在此項新協定訂立之前，各關係政府對於本段界務案，仍各保租其原有之立場，本公使現請貴部長代表中華民國國民政府，證實關於此項談判如上述之附加諒解，相應照請貴部長查照見復爲荷，須至照會者，西歷一九三五年四月九日。

▲外部復照第二件 爲照復事，案准本日貴公使照會，內開，爲照會事，（見前從略）等因准此，查上述諒解，本部長代表中華民國國民政府予以證實，相應照復貴公使查照爲荷，須至照會者，大中華民國廿四年四月九日。

日本駐華總領事會議結束

駐外大使又有會議

提攜聲中益求發展

東京十四日電通電，與對華新政策確

立以重要指示之日本駐華總領事會議，關

於中國各地排日現況，排日取締，及排日

取締令發布狀況等，有吉昨致電日外務省

報告，又將於四月末歸國後，向廣田外相

總領事會議結束
東京有吉電告東

爲詳細之報告，以爲決定對華新政策大綱之資。

東京訊，日本自退出國聯發生效力後，外務省爲實現該國獨自之經濟外交及對付海軍會議等問題，着手外交工作之刷新整頓，駐華有吉公使受外省指示，在滬舉行總領會議，討論對華經濟商務等事宜，該會自本月八日開至十日，業已結束，待該公使返國後，將作詳細報告駐英松平大使亦受外省指示，在六月下旬返國前，將在巴黎舉行駐歐大使會議，出席者有佐藤（駐法）松村（駐意）武者小路（駐德）德川（駐土）有田（駐比）等五人，此外因國聯關係，召致堀田瑞士公使及橫山日內瓦總領事，會期二週間，討論英法德意中心之歐洲現狀，尤注意於由德國宣佈強迫兵役制而引起之動搖情形，將會議結果彙編報告書，由松平大使携帶返國，向外省報告，最近在南美方面，亦將開公使會議，討論日貨暢銷等問題，出席者有澤田（駐伯拉西爾）村上（秘魯）岩手（駐哥倫比亞）矢野（駐智利）山崎（駐阿根廷）等各公使云（世界社）

外聯社云，密勒氏評論報載稱，本星期中，日本駐在中國各地，如北平天津漢口南京廣州濟南青島上海福州廈

門等處的外交和領事官吏，在上海開了三天的會議，由日本公使有吉氏爲主席，據報上的消息說會中討論的主要問題，就是關於取締華人的反日情或及抵制日貨運動會中有一位人物頗爲重要，此人爲誰，即爲最近由日返華日本駐華商務參贊橫竹氏，因爲他在日本時，曾與廣田外相會議多次，更同日本工商及金融界領袖討論擴充日本在中國的商業勢力，充任會議主席的有吉公使預備不久返日，將中國時局和中日的「合作」情形，報告日本外交當局。

因爲日本軍部和外務省的未來的對華政策，顯係分道揚鞭，各不相謀，所以要決定日本的第二步行動殊不可能，但是目下彼此雖各自爲謀，如果一旦有事，則日本只有一種國家政策，決不能再長此分歧，而且這種政策大半將惟軍部的馬首是瞻，總而言之，世界聞名二十一條，實係由現任外相廣田所起草，目下時局之要點，即爲日本之努力欲稱霸於中國境內，同時日本之外務省則受其本國商人之壓迫，助其發展在華之營內，目下頗注意於妥洽之政策，日本軍部方面則中國之統一，從事阻擾，對於粵粵兩方除挑撥惡感外，是沒有別的政策云。

★ 臺灣政
府謀發
展華南
移民 ★

台北十四日華聯電東京拓務省決自今年積極進行其海外拓殖政策，尤注重華南及南洋，台灣總督府總務長官平塚於八日復東京返台時，亦携有中央命令，決於最近

在總督府內，組織海外拓殖委員會，以研究對華南及南洋之移民及企業為目的，其具體辦法最近即可草就。

★ 日本三
菱會社
在瀋設
新會社 ★

長春通訊，日本輸入東北之機械工業品，如電氣機械類，年有激加，惟偽境內向無機械修繕工場，因此關於貨物使用及銷售，實有種種不便，而日本工業用品在

東北之侵略，遂成為當前之切要問題，於是三菱會社，為適合此種需要，決以瀋陽為中心，在偽國創設新會社，該新會社首先注重修繕工場，以增厚侵略勢力與壟斷權衡，聞該新會社，為三菱工業，三菱電機，三菱商事，等三社共同出資而設，現正在進行修繕工場之建築中，預定年內可告完成，一般觀察謂，此工場及會社完成之日，於東北之工商業界，定有一番重大變化云。

★ 日本組
織滿蒙
資源調
查團 ★

天津十五日申報專電，日組織滿蒙資源調查團，屬關東軍部殖民部轄，該團預定調查偽國境內木棉煤鐵森林金鑽水利漁業各種產量，將各別組成株式會社開發，所有偽國境內經濟產業，皆擬以此類機關名義，收回日方統制。

★ 偽實施
限制後
華工出
關激減 ★

大連十五日路透電，據此間頃發表之統計，三月份經大連而入滿之華工，僅有四萬零五百二十六人，上年同月則有十一萬九千三百零九人，人數之減少，已使營造業大受影響，尤以滿洲內地為甚，「滿洲國」政府與長春之關東局現不得已將降服「滿洲國」之所謂「土匪改編二團」，以應急需，華工入滿之減少，現信乃由「滿洲國」施行入境證制度所致。

★ 偽大東
公司正
式售偽
國證 ★

天津通信，偽組織限制我國人出關，業於四月一日實行，并由偽民政部新頒辦法十四條，凡華人出關，須購偽入國證，至出賣該項偽入國證之大東公司，前本為

日方救濟浪人暫時設立之機關，今則正式改歸偽民政部警務司直轄之機關，所有山海關，古北口，喜峯口，馬蘭峪，潘家口，義院口，皆設有該公司，由日本駐在憲兵隊，偽國境警察隊，協助辦理，在先規定每偽入國證一張，售價鈔二元，迨四月二日起，改售為五角，近數日以限制雖嚴，仍不能減少出關者之人數故突提高價格，每張售價二元，并規定每日辦公時間，上午九時至十二時，下午二時至五時，因此出關者無論是否搭乘通車，均欲速不達，須停留榆關一二日，方可購得偽入國證，其古北口等處，以非交通衝要，該公司更任意刁難，意在取締我國人不能出關而後已，天津方面，在半月前，亦有該公司事務所出現，地點在日租界浪速街三十六號四河右岸，其由津碼頭搭船赴關外旅客，須在該公司購有偽入國證，始得登船，亦有搭乘通車者，為免抵山海關時守候逆旅起見，預在津購買偽入國證，以是每日往購者，人數頗夥，該偽事務所辦事之鐘點與榆關相同，一般購偽證者，絕早即往相候，迨偽事務所門啓時，日租界憲兵及租界巡捕刑事等，即前往維持秩序，持藤鞭木棒，向衆捶擊，令排列成行，挨次進前

入室之後，蹲踞地上，不許交言，不許痰唾，臨屆購買時，有日人盤詰姓名籍貫甚詳，并須舉出關內保證人姓名，一併填入證上，是以因手續繁縟之故，當日能購得者，殊無幾人，假使有向憲兵刑事等私行賄賂，付給數元，可獲拔置於前，儘先購買，惟日人盤詰，向無規例，有時向詢問家系三代等之意思想不到若者應對稍遲，即遭憲兵刑事之捶撲，甚至被擊至折鞭斷木者，祇因前往購求偽入國證人，悉多冀魯勞工，志在能得通往關外雖受非人待遇，亦咸存逆來順受心理，津大東公司事務所，除辦售偽入國證外，兼辦偽國特務機關情報事務，主持情報者，為日人青木大迫，其下則有富田木村，三野尾田，新田亮，阪野與一郎四人，為之協助，又雇有漢奸三十餘人，在平津冀魯一帶，秘密工作，擔任各種情報，所有偽國與平津各地漢奸輩接洽諸事，皆由該偽特務機關辦理，所以偽大東公司在津之事務所，組織并非單純，亦殊值得注意者也。（七日）

長春通訊，日偽為實行取締「國外」勞動者規則，已將大東公司改組為資本五十萬元日金之日偽合辦公司，其業務為辦理國外勞動者之「身分證明」，並對勞動者經營

「募集供給輸送保護救濟」及其他等事務，新社長爲日人五十嵐房吉氏，總支配人三野友吉氏，在改組就任後，乃積極擴張業務，現該公司除在長春聖德街及天津日租界設有支店外，並於天津，山海關，喜峯口，古北口，塘沽，青島芝罘，龍口，威海衛，瀋陽，長春，安東，營口等地，設有出張所。（東北社）

偽組織

吸收津

東現金

天津通信，最近兩週內，深東各地金融界，因偽組織吸收現洋，致現金缺乏，乃起極大恐慌，銀行銀號對於紙幣之兌現，雖加限制，但現金仍源源流出，而不能涓涓返回，同時日偽發行之偽滿洲中央銀行鈔票，充斥瀋密深榆兩區內各市鎮，樂成喧賓奪主之勢，以致到處行使者，皆偽紙幣，中交等行兌換券，反形落後，山海關公安局，唐山公安局，先後奉省令於日前佈告，禁止旅客攜帶五十元以上之現金出關，頗偷運者，以大利所在，仍不爲之稍戢，唐山公安局，特在車站設檢查所，凡由當地搭車出關之旅客，均加以檢查，山海關公安局，亦規定五條檢查辦法復於日前再度佈告，凡出關旅客欲帶五十元現洋者

，須領有當地官廳許可執照，於檢查時呈驗，如無執照，或有執照，而所帶現洋超過規定數目者，則沒收究懲，取締似較前加嚴，惟各地現金缺乏恐慌，依然未減，影響所及，商農皆感受週轉不靈，一般人并因偽組織經濟勢力侵入關內，來日更難設想，故榆唐一部商民，特電呈民政廳，請重新規擬嚴密限制現洋出關方法，務使現金不至外流，經濟源泉不竭爲是，聞民廳將於星期五日省府例會時，提出討論，或將有所決議也，現在現金最缺乏之地，爲塘沽，蘆台，唐山，開平，古冶，灤縣，昌黎，留守營，山海關，秦皇島，市面現洋，殆已絕跡，偽紙幣流行佔十分之八，國幣流行僅十分之二，據負責機關調查，現金流往東北，係偽組織竭力吸收所致，偽組織在半年中，因外匯高漲現金缺少，紙幣價格大跌，日本爲金本位國家，無法援助，乃由偽中央銀行計劃，以偽紙幣易我現金竭力向我深東推用偽鈔，換去我方現金，爲鞏固偽金融辦法，初時僅在榆秦唐山各地兌換，後以該各地現金已枯竭，乃改僱用奸商小販，餌以重利，到處收買，此輩收買之奸商小販，皆扮作農夫模樣，避官廳注意，每日每人收買百餘元或數

百元，間有圖利之奸商錢號，亦甘願代爲組織收買現金，於是每日偷運之奸商小販，絡繹於檢泰中央銀行，則在山

海關東羅城設有辦事處，以爲接應，並將買得之現金，由該處裝箱，交日軍用汽車，插旗標名軍用品，運出山海關，送至萬家屯，再裝火車，送往瀋陽一日運去者，恆在六七萬元以上，目下唐東現金，既被收買，已盡漢奸等乃進一步潛到津市收買，偷運方法，每人製有棉馬甲一襲，縫有暗袋二十餘，將現洋裝於袋內，貼身穿著，各站檢查人員，一不留意，卽爲混過，卽或查出，此輩亦有其特殊能力，設法賄賂通過，省政府對此，已有所聞，特飭津公安局留意檢查，該局並爲防範婦女偷運現洋計，將於最近期內添用女警察數名，分派車站，專任檢查職務，以補助男檢查人員力所不逮之處，（十一日申報）

美洲二十一國簽訂多邊

公約

華盛頓十五日哈瓦斯電，今日係汎亞

美利加節，全美二十國家外交代表，（計

中美洲之墨西哥，危地馬拉，宏都拉斯，

薩爾瓦多，尼加拉瓜，哥斯德黎加，巴拿

馬七國，西印度羣島之古巴，海地，聖多

明谷三國，南美洲之古巴，海地，聖多明

三谷，南美洲之委內瑞拉，哥倫比亞，赤道國秘魯，巴西

，玻利維亞，智利，阿根廷，巴拉圭，烏拉圭十國），聚

首白宮中，與美國代表簽訂一種多邊公約，規定在戰時對

於美洲各國之歷史紀念品及藝術文化作品，均應加以保護

，並制定一種特殊旗幟，凡樹有此旗者，卽不得加以侵犯

，其性質與十字旗相等等云。

制定一種特殊旗幟戰時保護文化建築

